



iPod

功能指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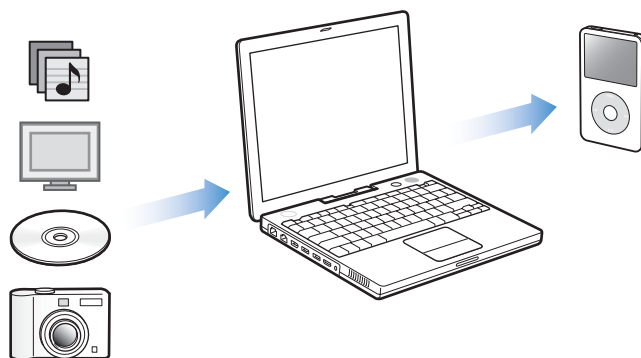
目錄

| | |
|-------|----------------------------|
| 第 1 章 | 4 iPod 基本概述 |
| | 5 iPod 概觀 |
| | 5 使用 iPod 的控制項目 |
| | 7 停用 iPod 的控制項目 |
| | 8 使用 iPod 的選單 |
| | 9 連接與中斷連接 iPod |
| 第 2 章 | 14 音樂功能 |
| | 14 關於 iTunes |
| | 15 將音樂輸入到電腦裡 |
| | 19 整理您的音樂 |
| | 20 將音樂和 podcast 下載到 iPod 上 |
| | 25 播放音樂 |
| | 30 收聽 podcast |
| | 31 聆聽有聲書 |
| | 31 收聽 FM 電台廣播 |
| 第 3 章 | 32 視訊功能 |
| | 32 購買視訊和下載視訊 podcast |
| | 33 轉換您自己的視訊在 iPod 上使用 |
| | 34 將視訊下載到 iPod 上 |
| | 36 聆聽和觀賞視訊 |
| 第 4 章 | 38 照片功能 |
| | 38 下載照片 |
| | 43 檢視照片 |
| 第 5 章 | 45 附加功能和配件 |
| | 45 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 |
| | 46 使用附加功能設定 |
| | 50 同步通訊錄、行事曆和待辦事項列表 |
| | 52 儲存和閱讀備忘錄 |
| | 52 收錄語音備忘錄 |
| | 53 認識 iPod 的配件 |

| | | |
|-------|----|------------------|
| 第 6 章 | 55 | 使用訣竅與疑難排解 |
| | 55 | 一般建議 |
| | 61 | 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
| 第 7 章 | 63 | 安全與清潔 |
| | 63 | 安全設定指示 |
| | 63 | 安全、清潔和保管的一般指示 |
| 第 8 章 | 65 | 其他相關內容、服務和技術支援資訊 |

恭喜您購買了 iPod。請閱讀本章節以瞭解 iPod 的功能、如何使用控制項目以及更多相關內容。

若要使用 iPod，請將音樂、視訊、照片以及其它檔案存放在電腦上，然後將它們下載到 iPod 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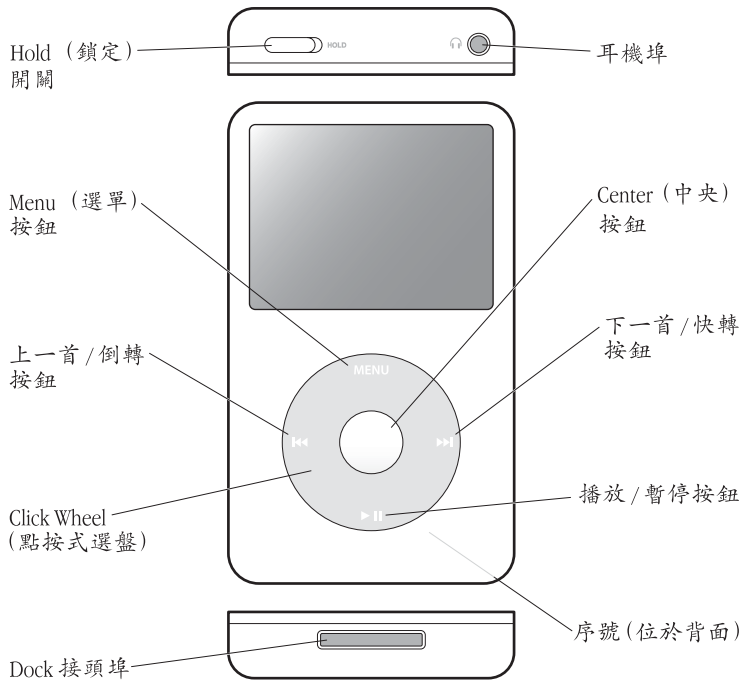


iPod 不只是音樂播放器，它還有更多其他功能。有了 iPod，您可以：

- 儲存歌曲、視訊和數位照片，以便隨身攜帶聆聽與觀賞
- 收聽 **podcast**，這是一種可供下載的電台型式廣播秀，它是透過 **Internet** 來進行傳輸
- 使用選購的 **iPod AV Cable** 在 iPod 或電視上觀看視訊
- 在 iPod 或電視上觀看附有音樂的照片幻燈片秀（使用選購的 **iPod AV Cable**）
- 聆聽從 **iTunes Music Store** 或 **audible.com** 購買的有聲書
- 將 iPod 當作外接硬碟來儲存或備份檔案以及其它資料
- 從您的電腦上同步聯絡資訊、行事曆和待辦事項資訊
- 玩遊戲、儲存文字備忘錄、設定鬧鐘以及其他功能

iPod 概觀

熟悉 iPod 上的所有控制項目：



使用 iPod 的控制項目

iPod 上的控制項目操作十分簡便 按下任一按鈕來打開 iPod。接著會出現主選單。



您可以使用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和 Center (中央) 按鈕來瀏覽螢幕上的選單、播放歌曲、更改設定和檢視各項資訊。使用拇指在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上輕輕的移動來選擇選單的項目。若要選擇項目，請按 Center (中央) 按鈕。若要回到前一個選單，請按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上的 Menu (選單) 按鈕。

以下的表格會為您介紹 iPod 控制項目的其它功能。

| 若要 | 執行方式 |
|-----------------------------------|--|
| 重置 iPod (如果您的 iPod 沒有回應) | 先將 Hold (鎖定) 開關設為 Hold 狀態, 然後再將其停用。同時按住 Menu (選單) 和 Center (中央) 按鈕約 6 秒鐘, 直到 Apple 標誌出現為止。 |
| 開啟 iPod | 按下任何按鈕。 |
| 關閉 iPod | 按住“播放/暫停”按鈕 (▶)。 |
| 打開背光燈 | 按下任何按鈕, 或使用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
| 停用 iPod 的按鈕 (這樣誤觸按鈕時才不會影響操作) | 將 Hold (鎖定) 開關切換至 Hold 狀態 (此時會出現橘色線條)。 |
| 選擇選單裡的項目 | 捲視到該項目, 並按下 Center (中央) 按鈕。 |
| 回到前一個選單 | 按一下 Menu (選單) 按鈕。 |
| 直接前往主選單 | 按住 Menu (選單) 按鈕。 |
| 瀏覽歌曲 | 從主選單裡選擇“音樂”。 |
| 瀏覽視訊 | 從主選單裡選擇“視訊”。 |
| 播放歌曲或視訊 | 選擇歌曲或視訊, 並按下 Center (中央) 或“播放/暫停”按鈕 (▶)。必須先將 iPod 從電腦上退出之後才可以播放歌曲和視訊。 |
| 暫停歌曲或視訊 | 按“播放/暫停”按鈕 (▶), 或拔掉耳機。 |
| 調整音量 | 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中使用 Click Wheel (點按式選盤) 來調整音量。 |
| 播放列表中的所有歌曲 | 選擇播放列表中的標題 (如專輯標題或播放列表的標題), 然後按“播放/暫停”按鈕 (▶)。 |
| 隨機播放所有歌曲 | 從主選單中選擇“隨機播放歌曲”。 |
| 跳到歌曲或視訊中的任何一個播放點 | 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中, 按下 Center (中央) 按鈕來顯示捲動軸, 然後捲動至歌曲或視訊裡的任一點。 |
| 跳到下一首歌曲、下一段視訊或有聲書或 podcast 的下一個章節 | 按“下一首/快轉”按鈕 (▶▶)。 |
| 重頭播放歌曲或視訊 | 按“上一首/倒轉”按鈕 (◀◀)。 |
| 播放上一首歌曲、上一段視訊或有聲書或 podcast 的上一個章節 | 按兩下“上一首/倒轉”按鈕 (◀◀)。 |
| 快轉或倒轉歌曲 | 按住“下一首/快轉”按鈕 (▶▶) 或“上一首/倒轉”按鈕 (◀◀)。 |
| 將歌曲加入 On-The-Go 播放列表 | 選擇歌曲, 然後按住 Center (中央) 按鈕直到歌曲的標題名稱閃爍為止。 |

關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

當您捲動選單的項目時，您可以聽到點按的聲音，讓您知道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正在操作中。如有需要，您可以關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

若要關閉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

- 選擇“設定”，然後將“按鍵音”設定成“關閉”。

若要開啟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的聲音，請將“按鍵音”設定成“開啟”。

停用 iPod 的控制項目

如果您不想打開 iPod 或不小心啟用控制項目，您可以使用 Hold（鎖定）開關來停用這些控制項目。

- 將 Hold（鎖定）開關設定為 Hold 狀態。

將開關扳往中央
（這樣會顯示橘色
線條）來停用
控制項目。



使用 iPod 的選單

當您打開 iPod 時，您會看到主選單。請選取選單項目來執行功能，或前往的其它選單。螢幕上方的狀態圖像顯示了 iPod 的設定。



| 顯示項目 | 功能 |
|------|---|
| 鎖定圖像 | 當 Hold（鎖定）開關（位於 iPod 上方）切至 Hold 狀態時，“鎖定”圖像就會出現。當開關設定成 Hold 狀態時，就會停用 iPod 的控制項目。 |
| 選單標題 | 顯示目前選單的標題。 |
| 播放狀態 | “播放”圖像（▶）會在歌曲播放時出現。“暫停”圖像（⏸）會在歌曲暫停時出現。 |
| 電池狀態 | “電池”圖像顯示了電池大約剩餘的電量。當電池正在充電時，圖像會閃動。 |
| 選單項目 | 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捲視選單項目。若要選擇某個項目，請按 Center（中央）按鈕。選單項目旁的箭頭表示了選取該項目後會前往的選單。 |

在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

您可以將經常使用的選項加入 iPod 的主選單。例如，您可以將“歌曲”的選項加入主選單中，這樣就不需要先選擇“音樂”再選擇“歌曲”。

若要在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

- 選擇“設定” > “主選單”。

設定背光燈計時器

您可以設定當您按下按鈕或是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時，背光燈的開啟和照亮螢幕的時間。預設的時間是 10 秒鐘。

- 選擇“設定” > “背光燈計時器”並選擇您所要的時間。

即使您沒有設定背光燈計時器，也是可以在任何時候按住任何按鈕，或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打開背光燈。幾秒鐘之後，背光燈便會關閉。

連接與中斷連接 iPod

請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來下載音樂、視訊、照片和檔案，並且使用此方式來替電池充電。當您完成之後，請中斷 iPod 與電腦之間的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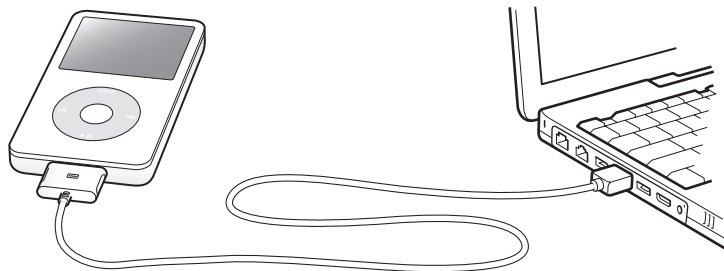
連接 iPod

若要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

- 將隨附的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插入電腦的高電力 USB 埠（建議使用 USB 2.0 埠），然後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iPod。

或者如果您有 iPod Dock，您可以將接線連接到電腦上的高電力 USB 埠，再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Dock，然後將 iPod 放在 Dock 上。

【注意】 鍵盤上的 USB 埠無法供應足夠的電力。您必須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埠。



根據預設，當您將 iPod 接上電腦後，iPod nano 便會自動輸入歌曲。當自動下載完成之後，便可以中斷連接 iPod。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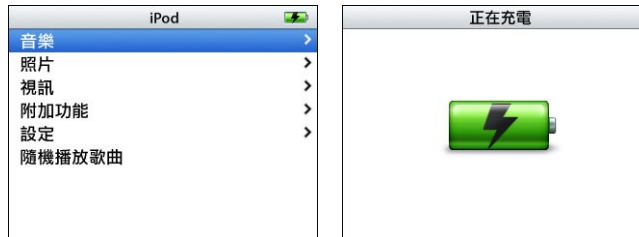
若您將 iPod 連接至不同的電腦，且將其設定為自動更新歌曲，則 iTunes 會在開始下載音樂之前先提示您。如果您按一下“是”，則 iPod 上原有的歌曲和其他視訊檔案都會被刪除，並且會被 iPod 所連接之電腦上的歌曲和視訊檔案所取代。如需更多下載音樂到 iPod 上，以及在多部電腦上使用 iPod 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14 頁第 2 章「音樂功能」。

【注意】 在電池充電的過程中，您可以同時下載歌曲。

中斷連接 iPod

只要看一下螢幕就能知道是否可以中斷連接 iPod。

【重要事項】 如果您看到“請勿中斷連接”的訊息，此時請勿中斷連接 iPod。如此可能會造成 iPod 上的檔案毀損。如果您看到此訊息，必須先退出 iPod 再中斷連接。



如果您看到主選單或大的電池圖像，您就可以中斷 iPod 與電腦之間的連線。



重要事項： 如果您看到此訊息，您必須先退出 iPod，再中斷它與電腦之間的連線。

如果您設定 iPod 手動更新歌曲（請參閱第 23 頁「手動更新 iPod」）或啟用 iPod 的硬碟功能（請參閱第 45 頁「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必須在中斷連接 iPod 之前將它退出。

若要退出 iPod：

- 按一下“退出”按鈕（⏏），它位於 iTunes “來源”列表的 iPod 旁邊。

如果您是使用 Mac，您也可以將桌面上的 iPod 圖像拖到“垃圾桶”裡來退出 iPod。

如果您使用的是 Windows PC，可以按一下 Windows 系統匣上的“安全地移除硬體”圖像，然後選擇 iPod，藉此來退出 iPod。

若要中斷連接 iPod：

- 壓下 Dock 接頭的兩側，便可將接線從 iPod 上拔下。如果 iPod 是置於 Dock 上，直接將它拿起即可。



若要將接頭從 iPod 上移除，請壓住接頭兩側的按鈕來將接頭拔下。

關於 iPod 電池

iPod 使用內建電池，使用者無法自行更換。為求最佳效能，在首次使用 iPod 時請為其充電約四小時，或者等到 iPod 螢幕右上方的電池圖像顯示電池已經充電完成為止。當 iPod 閒置一段時間不用之後，您可能需要為電池充電。

iPod 的電池大約充電兩個小時可達到百分之八十的電量，約四個小時即可完全儲滿電力。若您在替 iPod 充電的時候，同時下載檔案、播放音樂、觀賞視訊或幻燈片秀，充電時間可能要較長一些。

替 iPod 的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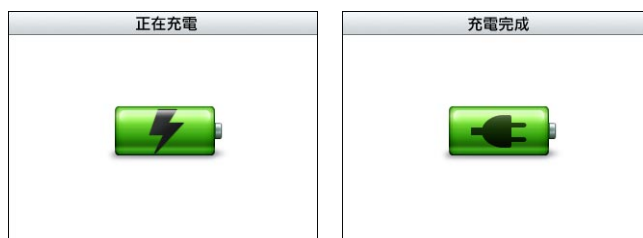
您可以用下列兩種方式來替 iPod 的電池充電：

- 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
- 使用 iPod USB Power Adapter（需另外購買）。

若要使用電腦來替電池充電：

- 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的高電力 USB 埠。電腦必須在開啟的狀態下，不能進入睡眠模式（部份機型的 Macintosh 電腦可以在睡眠模式裡替 iPod 充電）。

如果 iPod 螢幕上的電池圖像顯示閃電圖案，即表示電池正在充電中。若顯示插頭圖案，則表示電池完全儲滿電量。



如果您看不到閃電或插頭的符號，可能是因為 iPod 不是連接到高電力 USB 埠。請試試電腦上的另一個 USB 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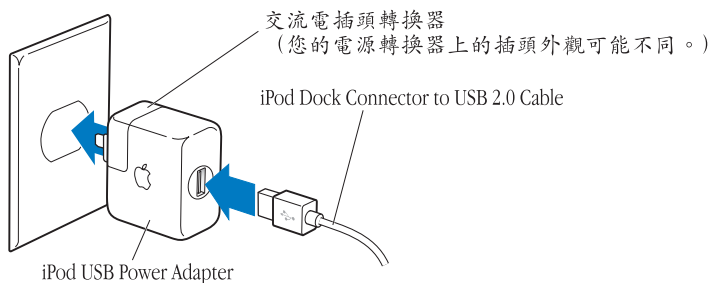
【重要事項】 如果 iPod 的電力非常不足，則可能要充電達 30 分鐘之後，螢幕才能顯示畫面。

如果您希望可以在沒有電腦的場合替 iPod 充電，您可以購買 iPod USB Power Adapter。

若要使用 iPod USB Power Adapter（需另外購買）來替電池充電：

- 1 將交流電插頭接到電源轉換器上（此部份可能已經連接好了）。
- 2 將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接上電源轉換器，然後將接線的另一端接上 iPod。

3 將電源轉換器插入可用的電源插座。





警告 在插入電源插座之前請先確定電源轉換器的組裝完好。


【注意】 如果您有選購的 iPod Dock Connector to FireWire Cable，您也可以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的 FireWire 埠，或連接到已插入電源插座的 iPod Power Adapter（附有 FireWire 埠）。您只能使用 FireWire 埠來進行充電，FireWire 埠無法用來下載歌曲和其他檔案到 iPod 上。

了解電池狀態


當 iPod 未連接電源時，iPod 螢幕右上方的電池圖像會顯示大約剩餘的電量。

 電池的電量少於 20%

 電池剩餘約一半的電量

 電池完全儲滿電量

若將 iPod 接上電源，則電池符號會改變，顯示電池正在充電或已儲滿電力。

 電池充電中（顯示閃電符號）

 電池充電完成（顯示插頭符）

您可以在電量完全儲滿之前中斷連接並使用 iPod。

【注意】 充電式電池可循環充電的次數有固定的限制，若已達極限則必須加以更換。電池壽命和可循環充電的次數視使用情況和設定而定。如需更多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batteries 網站。

有了 iPod，您就可以隨身攜帶自己收藏的音樂。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來學習如何下載歌曲和使用 iPod 聆聽音樂。

要使用 iPod，請先將歌曲、有聲書、視訊和 podcast（電台型式的音訊節目）輸入到電腦上，然後再將它們下載到 iPod 裡。請閱讀以下步驟以瞭解更多資訊，這些步驟包括：

- 將音樂從您的音樂光碟、硬碟或 iTunes Music Store（iTunes 的網路服務之一，只能在部分國家和地區使用）輸入到電腦上的 iTunes 應用程式裡。
- 如有需要，可以替您的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整理出一份播放列表。
- 將播放列表、歌曲、有聲書、訊視和 podcast 下載至您的 iPod 裡。
- 隨身播放和聆聽音樂或其他音訊檔案。

關於 iTunes

iTunes 是搭配 iPod 一起使用的音樂應用程式。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iTunes 會自動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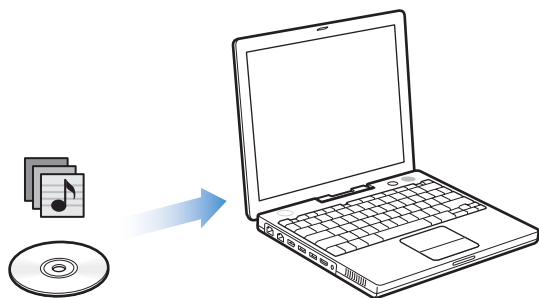
本手冊裡的資訊包括：如何使用 iTunes 來將歌曲及其他音訊和視訊檔案下載到您的電腦、將歌曲整理成歌曲播放列表、將歌曲下載至 iPod，以及調整 iPod 的設定。

iTunes 還有許多其他功能。您可以製作能在標準光碟播放器上播放的個人光碟（如果您的電腦配備光碟燒錄機）、聆聽串流 Internet 廣播、觀賞視訊、製作動態“派對隨選播放”播放列表、將您的播放列表（稱為“iMixes”）發佈到 iTunes Music Store 上、依個人喜好程度為歌曲評等，還有更多其他功能。

如需更多使用這些 iTunes 功能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

將音樂輸入到電腦裡

若要在 iPod 上聆聽音樂，首先您必須將音樂輸入到電腦的 iTunes 應用程式裡。



有三種方法可以將音樂輸入到 iTunes 裡：

- 輸入音樂光碟的音樂。
- 您可以透過 iTunes Music Store 來購買音樂、有聲書和視訊，或在線上下載 podcast。
- 將您電腦上已有的音樂加到 iTunes 音樂資料庫裡。

將音樂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請依照以下的說明來將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電腦上。

若要將音樂光碟裡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 1 將光碟放入電腦並打開 iTunes。

如果您連接了 Internet，iTunes 會從 Internet 上取得光碟裡的歌曲名稱，並在視窗裡列出這些名稱。



如果您已連接 Internet，但 iTunes 沒有自動取得名稱，請選擇“進階” > “取得光碟音軌名稱”。

如果您沒有連接 Internet，您可以手動輸入光碟上的歌曲名稱。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第 17 頁「輸入歌曲的名稱和其他詳細內容」。

輸入了歌曲的資訊之後，您可以瀏覽或搜尋 iTunes 裡的歌曲，或依照名稱、演出者、專輯或其他條件來搜尋 iPod 裡的歌曲。

- 2 至於那些您不想從光碟輸入的歌曲，請按一下歌曲旁邊的註記符號來取消選取。
- 3 按“輸入光碟”按鈕一下。iTunes 視窗上方的展示區會顯示每首歌曲所需要的輸入時間。



- 4 要退出光碟，請按一下“退出”按鈕。



- 5 若要輸入其他光碟裡的歌曲，請重複以上操作。

輸入歌曲的名稱和其他詳細內容

若要手動輸入光碟上的歌曲名稱和其他資訊：

- 1 選取光碟上的第一首歌曲，然後選擇“檔案” > “簡介”。
- 2 按“簡介”一下。
- 3 輸入歌曲資訊。
- 4 按“下一首”來輸入下一首歌曲的資訊。

加入歌詞

您可以在 iTunes 裡輸入或剪貼純文字格式的歌詞，這樣當歌曲正在播放時，您就可以在 iPod 裡檢視歌詞的內容。

若要在 iTunes 裡輸入或貼上歌詞：

- 1 選擇一首歌曲，然後選擇“檔案” > “簡介”。
- 2 按“歌詞”一下。
- 3 在文字框裡輸入或貼上從其他來源拷貝的歌詞。
- 4 按“好”一下。

如需更多在 iPod 上檢視歌詞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30 頁「在 iPod 上檢視歌詞」。

使用 iTunes Music Store 來購買和下載 podcast

如果您連接了 Internet，您就可以透過 iTunes Music Store 輕鬆購買及下載線上的歌曲、專輯、有聲書和視訊。您還可以訂閱和下載 podcast（一種電台型式的音訊節目）。

若要透過 iTunes Music Store 來購買線上音樂，您必須先在 iTunes 裡申請一個“Apple 帳號”，然後搜尋和購買您想要的歌曲。如果您已經有了“Apple 帳號”或是 America Online (AOL) 帳號（AOL 帳號只能在部份國家和地區使用），您也可以用它們來登入 Music Store 並購買歌曲。

【注意】 您不需要 iTunes Music Store 帳號即可下載或訂閱 podcast。

若要登入 iTunes Music Store：

- 1 打開 iTunes 並且在“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Music Store。
- 2 在“帳號”欄位裡按一下，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來設定“Apple 帳號”，或輸入您已有的“Apple 帳號”或 AOL 帳號資訊。

若要尋找歌曲、有聲書、視訊和 podcast：

您可以瀏覽或搜尋 iTunes Music Store 來尋找您需要的專輯、歌曲或演出者。打開 iTunes 並且在“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Music Store。

- 若要瀏覽 iTunes Music Store，請從商店左上方的 Choose Genre（選擇類型）彈出式選單裡選擇音樂類型，然後按一下商店中央或右側的其中一張專輯或一首歌曲，或按一下視窗右上方的 Browse（瀏覽）按鈕。
- 若要瀏覽 podcast，請按一下 iTunes Music Store 首頁左側的 Podcasts 連結。
- 若要瀏覽視訊，請按一下 iTunes Music Store 首頁左側的 Video 連結。
- 若要搜尋 iTunes Music Store，請在搜尋欄位裡輸入專輯、歌曲、演出者或作曲者的名稱。
- 若要縮小搜尋的範圍，請在搜尋欄位裡輸入資訊，按一下鍵盤上的 Return 或 Enter 鍵，然後再按一下搜尋列裡的按鈕。例如，若要將搜尋範圍限定在歌曲的名稱，請按一下 Song（歌曲）按鈕。
- 若要搜尋項目組合，請在 Music Store 的視窗裡按一下 Power Search（強力搜尋）。
- 若要回到 iTunes Music Store 的首頁，請按商店左上方的 Home 按鈕。

若要購買歌曲、專輯、有聲書或視訊：

- 1 按一下“來源”列表裡的 Music Store，然後尋找您要購買的項目。
您可以按歌曲或其他項目兩下來聆聽片段，以確定這是不是您想要的項目。（如果您的網路連線速度低於 128 kbps，請選擇 iTunes > “偏好設定...”，然後在“商店”面板裡選擇“在播放前完全載入試聽音樂”註記框）。
- 2 按一下 Buy Song（購買歌曲）、Buy Album（購買專輯）、Buy Book（購買有聲書）或 Buy Video（購買視訊）。
您所購買的歌曲或項目就會下載到您的電腦裡，費用也會記錄到您的 Apple 或 AOL 帳號中所列的信用卡上。

若要下載或訂閱 podcast：

- 1 按“來源”列表中的 Music Store 一下。
- 2 按一下 iTunes Music Store 首頁左側的 Podcasts 連結。
- 3 瀏覽您想要下載的 podcast。
 - 若要下載單個 podcast 節目片段，請按該節目片段旁的 Get Episode（取得節目片段）按鈕一下。
 - 若要訂閱 podcast，請按一下該 podcast 圖形旁的 Subscribe（訂閱）按鈕。接著 iTunes 便會下載最新的節目片段。每當有新的節目片段時，iTunes 會自動下載它們（您必須連接 Internet）。

若要查看您的 podcast，請按一下 iTunes “來源”列表裡的 Podcast。

將電腦上已有的歌曲加到 iTunes 資料庫裡

如果您電腦上的歌曲是以 iTunes 所支援的格式來編碼，您就可以輕鬆將歌曲加入到 iTunes 裡。

要將電腦上的歌曲加到 iTunes 資料庫裡：

- 將包含音訊檔的檔案夾或光碟拖到“來源”列表中的“資料庫”裡（或選擇“檔案”>“加到資料庫”，然後選擇檔案夾或光碟）。如果 iTunes 支援歌曲的檔案格式，歌曲就會被自動加到 iTunes 資料庫裡。

您也可以將個別的歌曲檔案拖到 iTunes 裡。

【注意】 使用 Windows 版的 iTunes，您可以將未受保護的 WMA 檔案轉換成 AAC 或 MP3 格式。如果您的音樂資料庫是使用 WMA 格式編碼，這樣將會更有用處。如需更多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說明”>“iTunes 和 Music Store 說明”。

整理您的音樂

使用 iTunes，您可以將歌曲和其他項目整理成列表，稱之為播放列表。您可以依照您個人的喜好來整理播放列表。例如，您製作的播放列表裡面可以包含運動時想聆聽的歌曲，或是某一種情境下偏好的歌曲。

您也可以製作“智慧型播放列表”，它會根據您所定義的條件來自動更新。當您加入到 iTunes 的歌曲符合“智慧型播放列表”的條件時，這些歌曲就會被自動加入到“智慧型播放列表”裡。

您可以依自己的喜好來製作多個播放列表，並從電腦的音樂資料庫中選擇任何歌曲加到播放列表中。加入播放列表的歌曲並不會從資料庫裡移除。

若要在 iTunes 裡製作播放列表：

- 1 按“新增”按鈕一下。



“新增”按钮

- 2 在“來源”列表裡輸入播放列表的名稱。

按一下“資料庫”，然後將歌曲（或其他項目）拖到“來源”列表的播放列表裡。若要選取多首歌曲，請在點選歌曲時按住 Command (⌘) 鍵或 Shift 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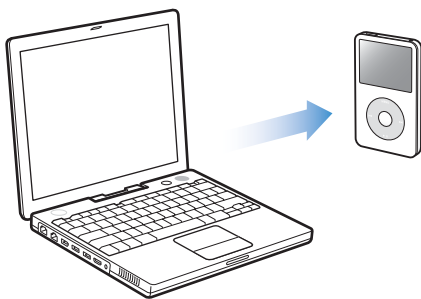
若要製作智慧型播放列表：

- 選擇“檔案”>“新增智慧型播放列表”，然後選擇播放列表的條件。

【注意】當 iPod 未連接到電腦時，您也可以 iPod 裡製作播放列表，稱之為“On-The-Go 播放列表”。請參閱第 26 頁「在 iPod 裡製作“On-The-Go 播放列表”」。

將音樂和 podcast 下載到 iPod 上

當您的音樂輸入到 iTunes 並整理好後，您就可以輕鬆地將音樂下載到 iPod 上。



若要設定音樂以何種方式從電腦下載到 iPod 上，您要先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然後使用 iTunes 裡的控制選項來更改 iPod 的設定。

您可以選擇下列三種方式來設定 iTunes 如何下載音樂到 iPod 上：

- **自動更新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當您連接 iPod 時，會自動進行更新以符合 iTunes 音樂資料庫裡的歌曲和其他項目。iPod 上的其他歌曲都會被刪除。
- **自動更新所選擇的播放列表：**當您連接 iPod 時，會自動進行更新以符合您在 iTunes 裡所選擇的播放列表內的歌曲。
- **手動更新 iPod：**當您連接 iPod 時，您可以將歌曲和播放列表個別地拖移到 iPod 裡，也可以在 iPod 裡個別刪除歌曲和播放列表。使用此選項，您就可以下載多部不同電腦上的歌曲，而不必刪除 iPod 上歌曲。當您要自行管理歌曲時，在中斷連線之前，必須先手動將 iPod 從 iTunes 裡退出。

自動更新 iPod

根據預設，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時，它會自動更新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要將音樂下載到 iPod 上，這是最簡單的方法。您只要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讓它自動加入歌曲、有聲書、視訊和其他項目，完成後中斷連線就可以立即將音樂帶著走。若自從上一次連接 iPod 後您又在 iTunes 裡加入了一些歌曲，那麼這些新加入的歌曲便會在下次連接時下載到 iPod 裡。如果您從 iTunes 刪除了某些歌曲，則 iPod 裡相對應的歌曲也會被刪除。

若要將歌曲下載到 iPod：

- 只需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即可。如果 iPod 設定為自動更新，下載動作就會馬上開始。

【重要事項】 當您第一次將 iPod 連接到電腦時，螢幕上會出現一則訊息詢問您是否要自動傳送歌曲。如果您接受，則 iPod 上的所有歌曲、有聲書和視訊會被刪除，並以電腦上的歌曲和其他項目加以取代。如果您沒有接受，您仍然可以手動下載歌曲到 iPod 上，電腦不會刪除 iPod 上的任何歌曲。

當音樂正從您的電腦下載到 iPod 上時，iTunes 狀態視窗會顯示傳送進度，而且“來源”列表裡的 iPod 圖像會閃爍紅色。



下載完成後，iTunes 會顯示“iPod 更新已完成”的訊息。

如果在 iTunes 裡是設定為手動下載音樂（請參閱第 23 頁「手動更新 iPod」），您也可以稍後再重新設定為自動更新 iPod。

若要重新設定 iTunes 自動更新 iPod 的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音樂”。



“選項” 按鈕

- 3 選擇“自動更新所有歌曲和播放列表”。
- 如此即會自動開始下載。

讓 iPod 自動更新所選擇的播放列表

如果您電腦上的歌曲數量大於 iPod 的容量，將 iTunes 設定成讓 iPod 只更新所選擇的播放列表會十分有用。只有已勾選之播放列表裡的音樂才會被下載到 iPod。

若要設定 iTunes 讓 iPod 自動更新所選的播放列表：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音樂”。
- 3 選擇“僅自動更新所選的播放列表”。
- 4 選擇您想要更新的播放列表。

手動更新 iPod

設定 iTunes 讓您以手動方式更新 iPod，如此可提供您最大的彈性來管理 iPod 上的音樂。您可以個別地加入和刪除歌曲及其他項目。您也可以從多部電腦上將歌曲加入 iPod 而不會刪除任何 iPod 上已有的歌曲。

若要設定 iTunes 來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iPod 上的歌曲：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音樂”。
- 3 選擇“手動管理歌曲和播放列表”。

【注意】當您要自行管理歌曲時，在中斷連線之前，必須先手動將 iPod 從 iTunes 裡退出。

若要將歌曲或其他項目加入 iPod：

- 在 iTunes 裡按一下“資料庫”，然後將歌曲或其他項目拖到“來源”列表裡的 iPod 圖像上。

若要刪除 iPod 上的歌曲或其他項目：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iPod 的圖像。
- 2 選擇 iPod 裡的歌曲或其他項目，並且按一下鍵盤上的 Delete 鍵或 Backspace 鍵。

當您手動刪除 iPod 裡的歌曲或其他項目時，這樣並不會將歌曲從 iTunes 資料庫裡刪除。

若要在 iPod 裡製作新的播放列表：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新增”（+）按鈕。
- 2 將歌曲拖到新的播放列表裡。

若要修改 iPod 裡的播放列表：

- 將歌曲拖到 iPod 的播放列表裡來加入歌曲。在播放列表裡選擇歌曲，並按一下鍵盤上的 Delete 鍵來刪除歌曲。

將 podcast 下載到 iPod 上

用來將 podcast 下載到 iPod 的設定，與傳送歌曲的設定是各自獨立的。podcast 的傳送設定不會影響歌曲的傳送設定，反之亦然。您可以手動將 podcast 下載到您的 iPod 上，或是將 iTunes 設定為自動更新所有的 podcast 或所選的 podcast。

若要設定 iTunes 自動更新 iPod 上的 podcast：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選項”按鈕。
- 2 按一下“Podcast”，然後選擇下列其中一個選項：

| 若要設定 iTunes 執行 | 執行方式 |
|-------------------------|--|
| 自動更新所有的 podcast | 選擇“自動更新所有的 podcast”。 當您按一下“好”時，iTunes 就會更新 iPod 上的 podcast 以符合您電腦上的 podcast。 |
| 自動更新所選的 podcast | 選擇“僅自動更新所選的 podcast”，勾選您要更新的 podcast 旁的註記框，然後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一個選項。 當您按一下“好”時，iTunes 就會更新 iPod 上所選的 podcast 以符合您電腦上所選的 podcast。 |
| 限制在 iPod 上自動進行更新的節目片段數量 | 選擇其中一個自動更新的選項，然後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一個選項：“所有節目片段”、“僅限已勾選的節目片段”、“僅限最新的節目片段”或“僅限未播放的節目片段”。 當 iTunes 更新 iPod 的 podcast 時，除了您所選擇的節目片段以外，其他的片段都會從 iPod 上刪除。 |

如果您設定 iTunes 自動更新 iPod 的 podcast，則每一次當您連接電腦時，iPod 都會進行更新。

若要設定 iTunes 來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podcast：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選項”按鈕。
- 2 按一下 Podcast 並選擇“手動管理 Podcast”。

若要手動將 podcast 下載到 iPod：

- 在 iTunes 裡，將最新的節目片段從 podcast 播放列表拖到您的 iPod 裡。

播放音樂

當您將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下載到 iPod 之後，您就可以開始欣賞音樂了。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和 Center（中央）按鈕來瀏覽歌曲、有聲書、視訊或 podcast。只有在您將有聲書和 podcast 下載到 iPod 之後，您才能看到“Podcast”和“有聲書”的選項。

若要瀏覽並播放歌曲：

- 選擇“音樂”，瀏覽您想要的歌曲，然後按一下“播放”（▶）按鈕來欣賞音樂。

【注意】當您在“音樂”選單裡瀏覽音樂視訊時，您只能聽到視訊的音樂。而當您在“視訊”選單裡瀏覽音樂視訊時，您就可以看到視訊的畫面了。

當歌曲正在播放時，會顯示“播放中的歌曲”螢幕。當您看到“播放中的歌曲”螢幕時，可以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調整音量。下方的表格敘述了 iPod “播放中的歌曲”螢幕上的項目內容。



| 播放中的歌曲螢幕 | 功能 |
|-----------|---|
| 歌曲編號 | 顯示目前一連串正在播放中歌曲的編號。 |
| 專輯插圖 | 如果專輯的插圖是包含在歌曲的音訊檔案裡，則插圖就會顯示出來。 |
| 隨機播放圖像 | 如果設定 iPod 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隨機播放”圖像（↻）就會出現。 |
| 重複播放圖像 | 如果設定 iPod 重複播放所有歌曲，“重複播放”圖像（↺）就會出現。如果設定 iPod 重複播放一首歌曲，“重複播放一次”圖像（↻）就會出現。 |
| 歌曲資訊 | 顯示歌曲的名稱、演出者和專輯名稱。 |
| 歌曲時間（進度列） | 顯示目前歌曲已播放的時間和剩餘時間。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顯示滑桿，其上會有一個方塊，指示您目前的位置。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導覽至歌曲、有聲書或 podcast 的其他部份。 |

視您所聆聽的音訊類型而定，您可以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裡重複按 Center（中央）按鈕以取得其他的資訊和選項，例如歌曲和有聲書的評等螢幕、專輯插圖、podcast 資訊、播放速度和其他項目。按一下 Menu（選單）按鈕回到前一個畫面。

設定 iPod 隨機播放歌曲

您可以設定讓 iPod 以隨機的順序播放歌曲、專輯或整個資料庫裡的內容。

若要設定 iPod 隨機播放並開始播放所有的歌曲：

- 從 iPod 的主選單中選擇“隨機播放歌曲”。

iPod 會開始以隨機順序播放您音樂資料庫裡的所有歌曲，但會略過有聲書和 podcast 的部份。

若要設定 iPod 總是隨機播放歌曲或專輯：

- 1 從 iPod 的主選單裡選擇“設定”。
- 2 將“隨機播放”設定為“歌曲”或“專輯”。

若您是選擇“設定”>“隨機播放”來設定 iPod 隨機播放歌曲，iPod 會隨機播放您選擇的列表（例如專輯或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當您將 iPod 設定為隨機播放專輯後，iPod 會依照順序播放一張專輯裡的所有歌曲，然後再隨機選取列表中的其他專輯，並依照順序播放另一張專輯裡的所有歌曲。

設定 iPod 重複播放歌曲

您可以設定 iPod 重複播放某一首歌曲，或重複播放一連串的歌曲。iPod 會重複播放您選擇的列表裡的歌曲。

若要設定 iPod 重複播放歌曲：

- 從 iPod 的主選單裡選擇“設定”。
 - 若要重複播放列表中的所有歌曲，請將“重複播放”設定為“全部”。
 - 若要重複播放同一首歌曲，請將“重複播放”設定為“單首”。

在 iPod 裡製作“On-The-Go 播放列表”

當 iPod 未連接到電腦上時，您可以在 iPod 裡製作播放列表，稱之為“On-The-Go 播放列表”。

若要製作 On-The-Go 播放列表：

- 1 選擇歌曲並且按住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歌曲的標題名稱閃爍為止。
- 2 選取您想要加入的其他歌曲。
- 3 選擇“音樂”>“播放列表”>On-The-Go 來檢視您的歌曲列表。

您也可以一次加入整個列表中的歌曲。例如，若要加入整張專輯，請將專輯標題反白並按住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專輯的標題名稱閃爍為止。

若要播放 On-The-Go 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 選擇 “音樂” > “播放列表” > On-The-Go 並選擇歌曲。

若要刪除 On-The-Go 播放列表裡的歌曲：

- 在播放列表裡選擇歌曲，並按住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歌曲名稱開始閃爍為止。

若要清除整個 On-The-Go 播放列表：

- 選擇 “音樂” > “播放列表” > On-The-Go > “清除播放列表”。

若要在您的 iPod 上儲存 On-The-Go 播放列表：

- 選擇 “音樂” > “播放列表” > On-The-Go > “儲存播放列表” > “儲存播放列表”。

第一個播放列表會在 “播放列表” 選單裡儲存為 “新播放列表 1”。On-The-Go 播放列表則被清除。您可以任意儲存多個 On-The-Go 播放列表。當您儲存一個 On-The-Go 播放列表之後，您就無法刪除列表裡面的歌曲了。

若要將 On-The-Go 播放列表拷貝到您的電腦上：

- 如果您的 iPod 是設定成自動更新歌曲（請參閱第 21 頁「自動更新 iPod」），而且您已經製作了 On-The-Go 播放列表，則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播放列表會自動拷貝到 iTunes 裡。您會在 iTunes 的 “來源” 列表裡看到新的 On-The-Go 播放列表。您可以將這個新的播放列表重新命名或予以刪除，就像使用 iTunes 裡的其它播放列表一樣。

為歌曲評等

您可以指定一首歌的等級（從一顆星到五顆星）來表示對這首歌曲的喜好程度。您可以為歌曲設定喜好程度來協助您在 iTunes 中自動製作 “智慧型播放列表”。

若要為歌曲評等：

- 1 開始播放歌曲。
- 2 在 “播放中的歌曲” 螢幕中，按下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您看到評等畫面（可能顯示圓點、星號或兩者皆顯示）。
- 3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一個等級。

【注意】 您無法指定 podcast 的等級。

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您可以在 iPod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並且指定一組密碼來保護音量限制的設定。

若要設定 iPod 的最大音量限制：

- 1 選擇 “設定” > “音量限制”。
- 2 音量控制的畫面裡會顯示目前的音量大小。
- 2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最大音量限制。

當您選擇好了最大音量限制時，您可以按一下“播放”按鈕來試聽目前選單裡的歌曲。

- 3 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音量調節桿上的三角形即表示所設定的最大音量限制。
- 4 在“音量限制”螢幕裡按一下“設定密碼組”，選擇此功能之後就必須輸入一組密碼才能更改最大音量限制。按一下“完成”來啟用最大音量限制的設定，這樣就不需要密碼來更改音量限制。
- 5 如果您選擇了“設定密碼組”，請輸入一組密碼：
 -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第一個位置的數字。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確認您所選擇的數字，並移到下一個位置。
 - 請使用相同的方式來設定密碼的其他數字。您可以使用“下一首 / 快轉”按鈕來移至下一個位置，和“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移至前一個位置。在最後一個位置上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確認密碼組，並回到上一個螢幕。

如果您在設定了音量限制之後把音量調高，您會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上的音量調節桿右側看到一個鎖頭的圖像，表示已經設定了最大音量限制。

【注意】 歌曲和其他音訊本身的音量可能有所不同，視其錄製和編碼的過程而定。請參閱第 29 頁「設定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以取得如何在 iTunes 和 iPod 裡設定相對音量的相關資訊。如果您使用不同的耳機，這樣也可能會導致音量大小有所不同。除了 iPod Radio Remote 之外，其他透過 iPod Dock Connector 所連接的協力廠商配件都不支援音量限制的功能。

如果您設定了密碼組，您必須先輸入一組密碼才能更改或刪除最大音量限制的設定。

若要更改最大音量限制：

- 1 選擇“設定” > “音量限制”。
- 2 如果您已經設定了密碼組，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數字，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確定所選數字，藉此來輸入密碼。
- 3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最大音量限制。
- 4 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啟用更改後的設定。

若要刪除最大音量限制：

- 1 如果您正在聆聽 iPod 的音樂，請先按一下“暫停”。
- 2 選擇“設定” > “音量限制”。
- 3 如果您已經設定了密碼組，請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數字，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確定所選數字，藉此來輸入密碼。

- 4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將音量限制移到音量調節桿上的最大音量。這樣會刪除所有的音量限制。
- 5 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啟用更改後的設定。

【注意】如果您忘記了密碼組，您可以重置 iPod。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以獲得更多資訊。

設定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

iTunes 可以自動調整歌曲的音量，讓所有歌曲以相同的音量播放。您可以設定 iPod 使用 iTunes 的音量設定。

若要設定 iTunes 以相同的音量來播放歌曲：

- 1 如果您是使用 Mac，請在 iTunes 裡選擇 iTunes > “偏好設定…”；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請選擇“編輯”>“喜好設定”。
- 2 然後按一下“音訊”並選擇“音量平衡”。

若要設定 iPod 使用 iTunes 的音量設定：

- 選擇“設定”>“音量平衡”。

如果您沒有啟動 iTunes 裡的“音量平衡”選項，那麼 iPod 裡的設定將會無效。

使用等化器

您可以使用等化器的預設組來改變 iPod 的音效以符合特別的音樂類型或風格。例如，若要讓搖滾音樂聽起來更有動感，可以將等化器設定為 Rock。

- 選擇“設定”>EQ，並選擇一種等化器預設組。

如果您在 iTunes 裡指定了歌曲的等化器預設組，並且 iPod 的等化器已經關閉，這樣就會使用 iTunes 的等化器設定來播放歌曲。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

設定 iPod 顯示合輯

您可以設定 iPod 在“音樂”選單裡顯示“合輯”選單。所謂的合輯即是由多種不同來源（例如電影的音樂或最暢銷的音樂專輯）所組合而成的專輯。您可以選擇“音樂”>“合輯”來檢視合輯的內容。

若要設定 iPod 在“音樂”選單裡顯示“合輯”：

- 選擇“設定”，然後將“合輯”設定成“開啟”。

在 iPod 上檢視專輯插圖

您可以設定 iTunes 讓 iPod 顯示專輯插圖，然後便可在 iPod 上檢視專輯的插圖。

若要設定 iTunes 來讓您的 iPod 顯示專輯插圖：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選項”按鈕。



“選項” 按鈕

- 2 選擇“在您的 iPod 上顯示專輯插圖”。

若要在您的 iPod 上檢視專輯插圖：

- 1 播放附有專輯插圖的歌曲。
- 2 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裡按兩下 Center（中央）按鈕。若您無法看到插圖，可能是該首歌曲並沒有插圖，或者是您必須設定 iTunes 讓 iPod 顯示專輯插圖（請參閱上述說明）。

如需更多專輯插圖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 > “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

在 iPod 上檢視歌詞

如果您在 iTunes 裡輸入了歌曲的歌詞（請參閱第 17 頁「加入歌詞」），然後將歌曲傳送到 iPod 上，這樣您就能夠在 iPod 上檢視歌詞。

若要於歌曲播放時，在 iPod 上檢視歌詞：

- 在“播放中的歌曲”螢幕裡，按住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歌詞顯示為止。整個螢幕上會顯示歌詞的內容，您可以隨著歌曲的播放來捲視歌詞。

收聽 podcast

podcast 是一種可下載的廣播式節目，您可透過 iTunes Music Store 來取得（請參閱第 24 頁）。podcast 的架構為：廣播秀、廣播秀中的節目片段，以及節目片段中的章節。如果您停止收聽 podcast 的內容，並且要稍後再重新收聽，podcast 會從您之前暫停的位置開始播放。

若要收聽 podcast：

- 1 選擇“音樂” > “Podcast”，然後選擇一個節目。

節目是依照時間先後的順序反向顯示的，這樣您就可以隨時收聽最新的節目內容。您會在還沒聆聽過的廣播秀和節目片段旁看到一個藍色小圓點。

- 2 選擇您要播放的節目片段。

“播放中的歌曲”螢幕會顯示廣播秀、節目片段和日期等相關資訊，以及經過時間和剩餘的時間。按 **Center**（中央）按鈕以查看更多關於 **podcast** 的資訊。如果 **podcast** 包含插圖，這些插圖也會顯示出來。**podcast** 的插圖可以在節目片段裡進行變換，所以您可能會在同一個 **podcast** 裡看到數張插圖。

您也可以下載和觀賞視訊 **podcast**。當您在“音樂”選單裡瀏覽視訊 **podcast** 時，您只能聽到 **podcast** 的聲音。若要觀看視訊，請選擇“視訊”>“視訊 **Podcast**”，然後選擇您要觀看的 **podcast**。

【注意】如果您所收聽的 **podcast** 裡包含章節，請按“下一首/快轉”或“上一首/倒轉”按鈕來跳至下一個章節，或是 **podcast** 的目前章節起始處。

如需更多 **podcast** 的相關資訊，請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然後搜尋“**podcast**”。

聆聽有聲書

您可以從 **iTunes Music Store** 或 **audible.com** 購買和下載有聲書，並在您的 **iPod** 上收聽。

您可以使用 **iTunes** 來將有聲書下載到您的 **iPod** 上，方法和下載歌曲相同。如果您在 **iPod** 上停止收聽有聲書的內容，並且稍後再重新開始收聽，有聲書會從您之前暫停的位置開始播放。除非您是從播放列表裡播放歌曲，否則當您設定成隨機播放時，**iPod** 會略過有聲書的部份。

如果您所收聽的有聲書裡包含章節，請按“下一首/快轉”或“上一首/倒轉”按鈕來跳至下一個章節，或是有聲書的目前章節起始處。

您可以用比正常速度較快或較慢的速度來播放有聲書。

若要設定有聲書的播放速度：

- 選擇“設定”>“有聲書”並選擇速度。

當您在收聽有聲書的內容時，您也可以“播放中的歌曲”螢幕裡調整有聲書的播放速度。按住 **Center**（中央）按鈕直到您看到“速度”選單項目，然後再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將速度調整為“較慢”或“較快”。

設定播放速度只會影響到您從 **iTunes Music Store** 或 **audible.com** 購買的有聲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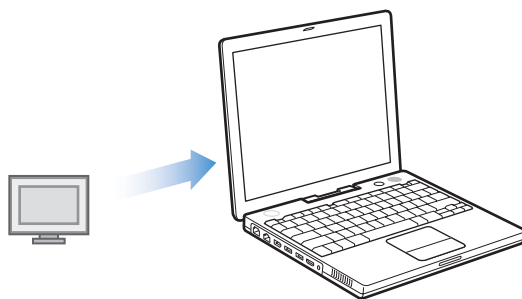
收聽 FM 電台廣播

您可以在 **iPod** 上使用選購的 **iPod Radio Remote** 配件來收聽收音機的節目。**iPod Radio Remote** 是使用 **Dock** 接頭接線來連接 **iPod**。如需在 **iPod** 上使用收音機功能的詳細資訊，請參閱 **iPod Radio Remote** 隨附的文件。

您可以在 iTunes Music Store 裡購買視訊和下載視訊 podcast，然後將這些內容下載到 iPod 上。您可以在 iPod 或已連接 iPod 的電視機上觀看和收聽視訊的內容。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來學習如何下載和觀看視訊。

購買視訊和下載視訊 podcast

若要在線上的 iTunes Music Store 裡購買音樂和視訊（此功能是 iTunes 的服務項目之一，目前只能在部分國家和地區使用），您必須先在 iTunes 裡設定一個“Apple 帳號”，然後尋找您喜歡的歌曲和視訊加以購買。如果您已經有了“Apple 帳號”或是 America Online (AOL) 帳號（AOL 帳號只能在部份國家和地區使用），您也可以用它們來登入 Music Store 並購買歌曲和視訊。



若要登入 iTunes Music Store：

- 1 打開 iTunes 並且在“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Music Store。
- 2 在“帳號”欄位裡按一下，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來設定“Apple 帳號”，或輸入您已有的“Apple 帳號”或 AOL 帳號資訊。

若要在 iTunes Music Store 裡瀏覽視訊：

- 在“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Music Store，然後再按一下 Videos 連結。
您也可以找到某些專輯的音樂視訊，或其他提供購買的項目。
iTunes 和 Music Store 裡的音樂視訊旁邊附有一個顯示器的圖像。



若要購買視訊：

- 按一下視訊旁邊的 Buy Video 按鈕。
購買的視訊會顯示在 iTunes 資料庫、“視訊來源”和“購買來源”裡。

若要下載視訊 podcast：

視訊 podcast 會顯示在 iTunes Music Store 裡其他視訊的旁邊。就像其他的 podcast 一樣，您也可以訂閱和下載視訊 podcast。您不需要 iTunes Music Store 帳號即可下載 podcast。請參閱第 17 頁「使用 iTunes Music Store 來購買和下載 podcast」以獲得更多資訊。

轉換您自己的視訊在 iPod 上使用

您可以在 iPod 上觀賞其他的視訊檔案，例如您在 Macintosh 的 iMovie 裡所製作的視訊，或是您從 Internet 下載的視訊。將視訊輸入 iTunes 裡，轉換成 iPod 適用的格式（如有需要），然後再將視訊下載到 iPod 上。

iTunes 支援的所有視訊格式都與 QuickTime 支援的格式相同。

若要將視訊輸入 iTunes：

- 將視訊檔案拖到 iTunes 的資料庫裡。

有些視訊在您將其輸入 iTunes 之後就可能可以在 iPod 上使用了。如果您嘗試將視訊下載到 iPod 上（相關指示請參閱第 34 頁「自動更新 iPod」），但出現了訊息顯示視訊無法於 iPod 上播放，您就必須將視訊轉換成 iPod 支援的格式。

若要轉換視訊在 iPod 上使用：

- 1 在 iTunes 的資料庫裡選擇視訊：
- 2 選擇“進階”>“為 iPod 轉換所選範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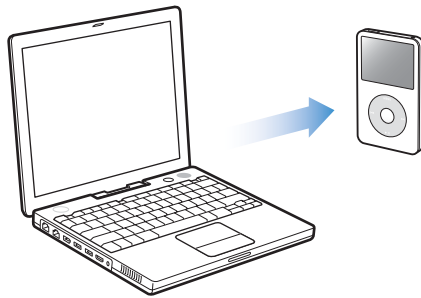
若要轉換在 iPod 上使用的視訊，可能要花費數分鐘到數小時的時間，這取決於視訊內容的長度。

【注意】當您在轉換 iPod 所要使用的視訊時，原有的視訊仍然會保留在 iTunes 的資料庫裡。如果您還是看到訊息顯示視訊無法於 iPod 上播放，您可能需要將 iTunes 裡原有的視訊刪除。

如需更多轉換視訊在 iPod 上使用的相關資訊，請前往 www.info.apple.com/kbnum/n302758 網站。

將視訊下載到 iPod 上

將視訊下載到 iPod 上的方法和下載歌曲極為類似。您可以設定 iTunes 在連接 iPod 時，自動將所有視訊下載到 iPod 上；或者您可以設定以手動的方式來加入和刪除歌曲與視訊。



自動更新 iPod

您可以設定只要當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即自動更新所有的視訊。

若要設定 iTunes 自動更新 iPod 上的所有視訊，或使用所選播放列表裡的視訊來更新 iPod，iTunes 必須先設定成自動更新 iPod 的歌曲。請參閱第 21 頁「自動更新 iPod」。

若要將 iTunes 設定為自動更新 iPod 的所有視訊：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視訊”。



“選項”按鈕

- 3 選擇“自動更新所有的視訊”。

若要將歌曲和視訊下載到 iPod：

- 只需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即可。如果 iPod 設定為自動更新，下載動作就會馬上開始。

下載完成後，iTunes 會顯示“iPod 更新已完成”的訊息。

讓 iPod 自動更新所選擇的播放列表

如果您電腦上的視訊數量大於 iPod 的容量，將 iTunes 設定成讓 iPod 只更新所選擇的播放列表裡的視訊，這樣會十分有用。只有已勾選之播放列表裡的視訊才會下載到 iPod 上。

若要設定 iTunes 讓 iPod 自動更新所選的播放列表：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視訊”。
- 3 選擇“僅自動更新所選的播放列表”。
- 4 選擇您想要更新的播放列表。

手動更新 iPod

設定 iTunes 讓您以手動方式更新 iPod 上的歌曲和視訊，如此可提供您最大的彈性來管理 iPod 上的歌曲和視訊。您可以個別地加入和刪除視訊。您也可以從多部電腦上將視訊加入 iPod，這樣並不會刪除任何 iPod 上已有的視訊。

若要設定 iTunes 來讓您以手動方式管理 iPod 上的歌曲和視訊：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
- 2 按一下“選項”按鈕，然後再按一下“音樂”。
- 3 選擇“手動管理歌曲和播放列表”。

【注意】當您要自行管理歌曲和視訊時，您必須先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iPod 旁的“退出”按鈕 (▲)，才能中斷 iPod 與電腦之間的連線。

若要將視訊加入 iPod：

- 在 iTunes 裡按一下“資料庫”，並將視訊拖到“來源”列表裡的 iPod 圖像上。

若要刪除 iPod 裡的視訊：

- 1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按一下 iPod 的圖像。
- 2 選擇 iPod 裡的視訊，並且按一下鍵盤上的 Delete 鍵或 Backspace 鍵。

當您手動刪除 iPod 裡的視訊時，這樣並不會將視訊從 iTunes 資料庫裡刪除。

【注意】當您啟用 iPod 的硬碟功能時（請參閱第 45 頁「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則下載到 iPod 上的視訊不會顯示在 Macintosh 的 Finder 或 Windows 檔案總管的 iPod 裡。

將視訊 podcast 下載到 iPod 上

您可以將視訊 podcast 下載到您的 iPod 上，下載方法和一般的 podcast 相同（請參閱第 24 頁）。如果 podcast 裡面包含了視訊，則當您選擇“視訊”>“視訊 Podcast”時，視訊的部分也會一併播放。

聆聽和觀賞視訊

您可以在 iPod 上觀賞和聆聽視訊的內容。如果您有 iPod AV Cable（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購買），您就可以在電視上觀賞 iPod 裡的視訊。

在 iPod 上觀賞和聆聽視訊

下載的視訊會顯示在 iPod 的“視訊”選單裡。音樂視訊也會顯示“音樂”選單裡。當您在“視訊”選單裡選擇了一段視訊時（例如“視訊”>“音樂視訊”），您就可以看到並聽見視訊的內容了。當您在“音樂”選單裡選擇了一段音樂視訊時（例如“音樂”>“歌曲”），您可以聽到歌曲的聲音，但無法看見視訊的內容。

若要在 iPod 上觀賞視訊：

- 選擇“視訊”然後瀏覽您要的視訊。

若要聆聽音樂視訊裡的聲音或視訊 podcast 的聲音，而不播放視訊的影像：

- 選擇“音樂”然後瀏覽您要的音樂視訊或視訊 podcast。

在已連接 iPod 的電視上觀賞視訊

如果您有 iPod AV Cable，您就可以在連接了 iPod 的電視上觀賞視訊。首先您要設定讓 iPod 在電視上顯示視訊，然後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接著再播放視訊。

若要設定讓 iPod 在電視上顯示視訊：

- 選擇“視訊”>“視訊設定”，然後將“TV 輸出”設定為“詢問”或“開啟”。

若您將“TV 輸出”設定為“詢問”，則 iPod 會在每一次開始播放視訊的時候讓您選擇要在電視上還是在 iPod 上顯示視訊。

您也可以設定視訊以寬螢幕或全螢幕來播放，並且設定視訊要在 PAL 或 NTSC 的設備上播放。

若要電視的選項：

- 選擇“視訊”>“視訊設定”，然後按照下列指示執行：

| 若要設定 | 執行方式 |
|-----------------------|---|
| 以寬螢幕顯示的視訊 | 將“寬螢幕”設定為“開啟”。 如果您將“寬螢幕”設定為“關閉”，則視訊會以全螢幕的模式播放。 |
| 在 PAL 或 NTSC 電視上顯示的視訊 | 將“TV 信號”設定為“PAL”或“NTSC”。 PAL 與 NTSC 都是電視廣播的標準。您的電視可能採用這兩種標準的其中一種，端看這台電視是從哪一個國家或地區所購買的。若您不確定您的電視採用哪一種標準，請參閱電視隨附的說明文件。 |

若要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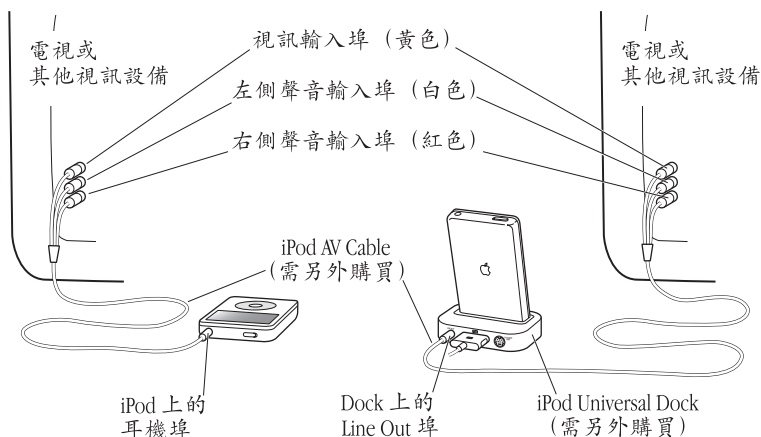
- 1 將選購的 iPod AV Cable 連接到 iPod 上的“耳機”埠。

【注意】請使用 iPod 專用的 iPod AV Cable。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您可以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 iPod AV Cable。

您也可以將 iPod AV Cable 連接到 iPod Universal Dock 上的 Line Out 埠。

- 2 將視訊與音訊接頭連接到電視上的連接埠，如下方圖示。

您的電視必須配備有 RCA 視訊和音訊埠。



若要在電視上觀賞視訊：

- 1 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請參閱上述說明）。
- 2 將您的電視打開，並設定其顯示畫面的來源是您 iPod 所連接的輸入埠。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電視隨附的文件。
- 3 在 iPod 裡選擇“視訊”，然後瀏覽您要的視訊。

若要使用 S-video 來將 iPod 連接到電視或其他視訊設備上：

為了獲得更清晰的畫質，您還可以使用 S-video 接線與 iPod Universal Dock，將 iPod 連接至電視或其它附有 S-video 相容功能的設備上。若要聆聽視訊的聲音，您必須將音訊接線（例如 iPod AV 接線的音訊接頭部分）接上 iPod Universal Dock 上的 Line Out 埠，以及電視或其他設備上的音訊輸入埠。

您也可以使用數位相機拍攝照片，然後再下載到 iPod 上。您可以在 iPod 上檢視照片，或是在電視上欣賞照片幻燈片秀。請閱讀本章節的內容來學習如何輸入和檢視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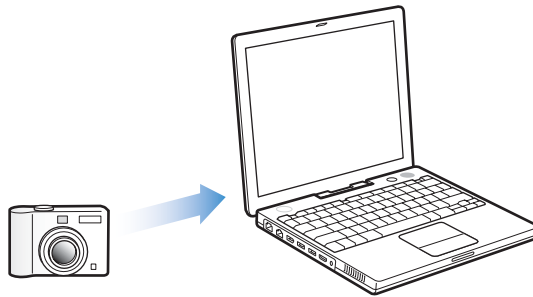
下載照片

您可以將數位照片從數位相機輸入您的電腦中，然後將它們下載並儲存到 iPod 上欣賞。您可以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來觀賞附有配樂的照片幻燈片秀。

【注意】 如果您有選購的 iPod Camera Connector，您就可以從大部分的 USB 數位相機或 USB 讀卡器上直接將照片下載到 iPod 上（請參閱第 41 頁）。

將照片從數位相機輸入到電腦上

您可以從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輸入照片。



若要使用 iPhoto 將照片輸入 Mac：

- 1 將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連接您的電腦。若 iPhoto 程式未自動開啟，請自行將其打開（位於“應用程式”檔案夾裡）。
- 2 按一下“輸入”按鈕。
相機裡的照片會輸入 iPhoto 中。

您可以將其它照片輸入 iPhoto，例如由網路下載的照片。若需更多關於輸入並處理照片及其他影像的資訊，請打開 iPhoto 並選擇 “輔助說明” > “iPhoto 輔助說明”。

iPhoto 屬於 iLife 套裝應用程式的一部份，可在 www.apple.com.tw/ilife 網站上購買。iPhoto 可能已經安裝在您的 Mac 上，位於 “應用程式” 檔案夾中。

若要使用 “影像擷取” 程式將照片輸入 Mac：

如果您沒有 iPhoto，亦可使用 “影像擷取” 程式來輸入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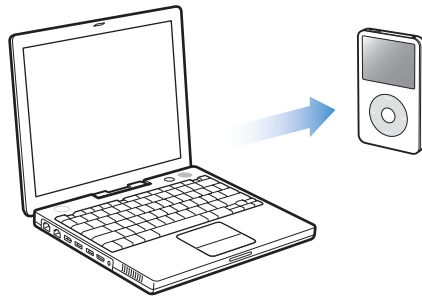
- 1 將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連接您的電腦。
- 2 若 “影像擷取” 程式未自動開啟，請自行將其開啟（位於 “應用程式” 檔案夾裡）。
- 3 若要選擇特定的項目進行下載，請按一下 “部份下載”。若要下載所有項目，請按一下 “全部下載”。

若要將照片輸入 Windows PC：

- 請依照您的數位相機或照片應用程式所隨附的指示來進行。

將照片從您的電腦下載到 iPod

您可以從硬碟上的檔案夾裡下載照片。若您使用 Mac 與 iPhoto 4.0.3 或以上版本，便可自動下載 iPhoto 相簿。您是使用 Windows PC 與 Adobe Photoshop Album 2.0 或以上版本，或是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3.0 或以上版本，便可下載傳輸照片集。



您第一次將照片傳送到 iPod 時可能會花一些時間，這取決於您的照片圖庫裡有多少照片。

若要使用照片應用程式從 Mac 或 Windows PC 下載照片到 iPod 上：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 “來源” 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 “選項” 按鈕。



“選項” 按鈕

- 2 按一下“照片”並選擇“同步照片，來自：”。
 - 在 Mac 上，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 iPhoto。
 - 在 Windows PC 上，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Photoshop Album 或 Photoshop Elements。
- 3 若您想要輸入全部的照片，請選擇“拷貝所有照片與相簿”。若您只想要輸入某些相簿或照片集的照片，請選擇“僅拷貝所選的相簿”並選擇您所要的相簿或照片集。

【注意】 某些版本的 Photoshop Album 及 Photoshop Elements 並不支援照片集。您仍然可以使用它們來下載所有的照片。

每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它就會自動下載照片。

若要將照片從硬碟的檔案夾裡下載到 iPod：

- 1 將您想要的照片拖入電腦上的檔案夾裡。

您想要讓照片出現在 iPod 上的個別相簿中，請在主要的影像檔案夾中建立多個檔案夾，然後將檔案分別拖入這些新的檔案夾裡。
- 2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選項”按鈕。



“選項”按鈕

- 3 按一下“照片”並選擇“同步照片，來自：”。
- 4 從彈出式選單中選擇“選擇檔案夾…”，然後選擇您的影像檔案夾。

當您將照片下載到 iPod 時，iTunes 會針對瀏覽的需求來最佳化處理照片。根據預設，並不會傳送全解析度的影像檔案。若您想要儲存您的影像或將它由一台電腦移到另外一台電腦上，下載全解析度的影像檔十分有用，但您不一定要在 iPod 上以全解析度檢視影像。

若要將全解析度的影像檔案下載到 iPod：

- 1 打開 iTunes，並且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選項”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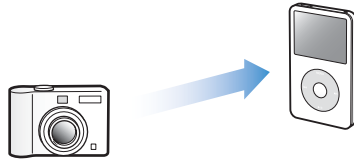
“選項”按鈕

- 2 按一下照片並選擇“包含全解析照片”。

iTunes 會將全解析度版本的照片拷貝到 iPod 上的 Photos 檔案夾中。

直接從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裡將照片傳送到 iPod

您可以使用選購的 iPod Camera Connector（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和標準數位相機，或 iPod 相容的照片讀卡器來將照片儲存在 iPod 上並檢視照片，然後您可以將數位相機或記憶卡上的照片刪除以拍攝更多的照片。接著您可以使用標準的數位照片應用程式（例如 Macintosh 的 iPhoto）將照片從 iPod 傳送到電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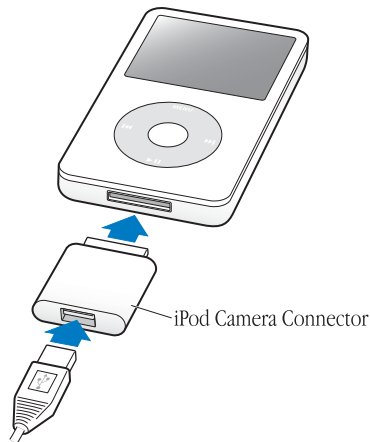


若要查詢何種數位相機和其他相關設備能與 iPod Camera Connector 相容，請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ipod/photos 網站。

【注意】 您無法在電視上觀賞直接經由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傳輸的照片幻燈片秀。若要在電視上檢視照片幻燈片秀，您必須先將它們傳送到您的電腦上，然後使用 iTunes 將它們輸入到 iPod 裡。

若要從 USB 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裡將照片輸入 iPod：

- 1 開啟 iPod 並接上 iPod Camera Connector。
- 2 開啟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然後使用相機隨附的 USB 接線將相機連接到 iPod 上。



- 3 在 iPod 裡選擇“輸入”。
照片會儲存在 iPod 的 DCIM（數位相機影像）檔案夾裡。

若要在 iPod 上檢視輸入的照片：

- 1 選擇“照片”>“照片輸入”，並選擇膠卷編號。
媒體類型、照片數量和膠卷的大小都會顯示出來。
- 2 選擇“瀏覽”。照片可能要稍等一下才會顯示出來。任選一張照片來檢視全螢幕的影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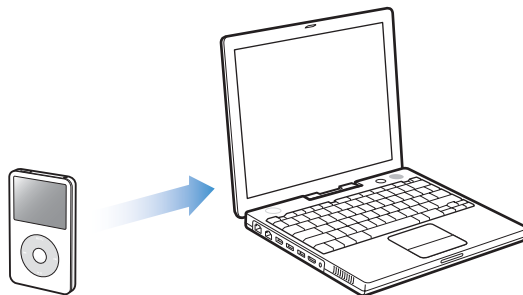
【注意】除非您是直接從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裡傳輸照片，否則“照片輸入”選單項目不會顯示出來。

若要將照片從數位相機或記憶卡裡刪除：

- 1 從數位相機或記憶卡裡輸入照片（請參閱上述說明）。
- 2 選擇“清除記憶卡”。數位相機或記憶卡裡的所有照片都會被刪除。

將照片從 iPod 下載到電腦上

如果您是使用前一個步驟從電腦下載全解析度照片到 iPod 裡，這些照片會儲存在 iPod 的 Photos 檔案夾裡。如果您是從數位相機或照片讀卡器裡直接下載照片（請參閱上述說明），則照片會儲存在 iPod 的 DCIM 檔案夾裡。您可以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並將這些照片輸入到電腦裡。iPod 必須啟用磁碟功能（請參閱第 45 頁「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



若要將照片從 iPod 輸入到電腦裡：

- 1 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
- 2 將影像檔案從 iPod 的 Photos 檔案夾或 DCIM 檔案夾裡拖移到桌面上，或是拖移到電腦的照片編輯應用程式裡。

【注意】您也可以使用照片編輯應用程式（例如 iPhoto）來輸入儲存於 DCIM 檔案夾裡的照片。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應用程式隨附的文件。

檢視照片

您可以手動檢視 iPod 裡的照片，或以幻燈片秀顯示。如果您有選購的 iPod AV Cable，您就可以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來觀賞附有音樂的照片幻燈片秀。

在 iPod 上檢視照片

若要在 iPod 上檢視照片：

- 1 在 iPod 上，選擇“照片” > “照片圖庫”。或是選擇“照片”之後再選擇相簿，僅瀏覽此相簿中的照片。照片可能要稍等一下才會顯示出來。
- 2 選擇您想要的照片，然後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以檢視全螢幕版本。

從任何一個照片檢視畫面，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捲動瀏覽照片。使用“下一首 / 快轉”按鈕或“上一首 / 倒轉”按鈕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的畫面。

觀賞幻燈片秀

您可以在 iPod 上觀賞幻燈片秀，若你選擇了音樂及過場效果，也會一併播放出來。如果您有選購的 iPod AV Cable，您也可以在電視上觀賞幻燈片秀。

若要設定幻燈片秀：

- 選擇“照片” > “幻燈片秀設定”，然後按照下列指示執行：

| 若要設定 | 執行方式 |
|--------------------------|---|
| 在 iPod 上顯示的幻燈片秀 | 將“TV 輸出”設定為“詢問”或“關閉”。 |
| 在電視上顯示的幻燈片秀 | 將“TV 輸出”設定為“詢問”或“開啟”。 若您將“TV 輸出”設定為“詢問”，則 iPod 會在每一次開始播放幻燈片秀的時候讓您選擇要在電視上還是在 iPod 上播放。 |
| 每張幻燈片在跳到下一張幻燈片之前所顯示的時間長度 | 選擇“每張幻燈片的時間”然後選擇時間。 |
| 在播放幻燈片秀時的背景音樂 | 選擇“音樂”然後選擇一個播放列表。如果您是使用 iPhoto，您也可以選擇“來自 iPhoto”，拷貝 iPhoto 的音樂設定。只有您已經下載到 iPod 裡的歌曲才會播放出來。 |
| 幻燈片重複播放 | 將“重複播放”設定為“開啟”。 |
| 隨機播放幻燈片 | 將“隨機顯示照片”設定為“開啟”。 |
| 幻燈片播放過場效果 | 選擇“過場效果”並選取一種過場效果。 |
| 在 PAL 或 NTSC 電視上顯示的幻燈片秀 | 將“TV 信號”設定為“PAL”或“NTSC”。 PAL 與 NTSC 都是電視廣播的標準。您的電視可能採用這兩種標準的其中一種，端看這台電視是從哪一個國家或地區所購買的。若您不確定您的電視採用哪一種標準，請參閱電視隨附的說明文件。 |

若要在 iPod 上觀賞幻燈片秀：

- 選擇任何照片、相簿或膠卷，並按下“播放”按鈕。或是選擇任何一個全螢幕照片，並按下 Center（中央）按鈕。若要暫停音樂與幻燈片秀的播放，請按下“播放/暫停”按鈕。若要手動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請按“下一首/快轉”按鈕或“上一首/倒轉”按鈕。

若要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

- 1 將選購的 iPod AV Cable 連接到 iPod 上的“耳機”埠。

【注意】請使用 iPod 專用的 iPod AV Cable。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您可以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 iPod AV Cable。

您也可以將 iPod AV Cable 連接到 iPod Universal Dock 上的 Line Out 埠。

- 2 將視訊與音訊接頭連接到電視上的連接埠，（相關圖示請參閱第 37 頁）。您的電視必須配備有 RCA 視訊和音訊埠。

若要在電視上觀賞幻燈片秀：

- 1 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請參閱上述說明）。
- 2 將您的電視打開，並設定其顯示畫面的來源是您 iPod 所連接的輸入埠。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電視隨附的文件。
- 3 在 iPod 上，選擇任何照片或相簿，並按下“播放”按鈕。或是選擇任何一個全螢幕照片，並按下 Center（中央）按鈕。若要暫停音樂與幻燈片秀的播放，請按下“播放/暫停”按鈕。若要手動跳到下一張或前一張照片，請按“下一首/快轉”按鈕或“上一首/倒轉”按鈕。

若在“照片”>“幻燈片秀設定”>“音樂”中選擇了一個播放列表，則當您開始幻燈片秀的時候，便會自動播放這個播放列表。照片會顯示在您的電視上，並根據“幻燈片秀設定”選單中的設定自動跳到下一張。

若要使用 S-video 來將 iPod 連接到電視或其他視訊設備上：

為了獲得更清晰的畫質，您還可以使用 S-video 接線與 iPod Universal Dock，將 iPod 連接至電視或其它附有 S-video 相容功能的設備上。若要聆聽幻燈片秀裡的配樂，您必須將音訊接線的兩端分別接上 iPod Universal Dock 上的 Line Out 埠，以及電視或其他設備上的音訊輸入埠。

您的 iPod 可以儲存許多歌曲以外的東西。除了聆聽音樂，您還可以使用它來做很多其他事情。

閱讀此章節，您可以瞭解更多關於 iPod 的附加功能，其中包括如何將其做為外接硬碟使用、鬧鐘、睡眠計時器、顯示世界其他地區的時間，並可用於同步聯絡資訊、行事曆、待辦事項和備忘錄。學習如何使用 iPod 的碼錶功能和螢幕鎖定功能，以及瞭解 iPod 可用的配件。

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

您可以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來使用，以儲存和下載資料檔案。

【注意】 若要将音樂和其他音訊或視訊檔案下載到 iPod，您必須使用 iTunes 應用程式。例如，您將不會在 Macintosh Finder 或“Windows 檔案總管”裡看到透過 iTunes 下載到電腦上的歌曲。同樣地，若您在 Macintosh Finder 或“Windows 檔案總管”中將音樂檔案拷貝到 iPod，您將無法在 iPod 裡播放這些音樂。

若要啟用 iPod 的外接硬碟功能：

- 1 在 iTunes 裡選擇“來源”列表內的 iPod，並按一下“選項”按鈕。



“選項” 按鈕

- 2 按一下“音樂”然後選擇“啟用硬碟功能”。

當您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時，iPod 磁碟圖像會顯示在 Mac 桌面上，或是在 Windows PC 的“Windows 檔案總管”中顯示為一個可用的磁碟機代號。

【注意】 在“選項”視窗裡按一下“音樂”並選擇“手動管理歌曲和播放列表”，這樣也可以將 iPod 做為硬碟來使用。將檔案拖入或拖出 iPod 來進行拷貝。

如果您將 iPod 做為硬碟使用，您可能會希望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能讓 iTunes 避免自動開啟。

當您將 iPod 連結到電腦上時，若要避免 iTunes 自動開啟：

- 1 在 iTunes 裡選擇“來源”列表內的 iPod，並按一下“選項”按鈕。



- 2 按一下“音樂”，然後取消選擇“當此 iPod 連接時開啟 iTunes”。

使用附加功能設定

您可以在 iPod 上設定日期和時間、不同時區的時鐘、鬧鐘和睡眠的功能。您還可以将 iPod 做為碼錶來使用，也可以用它來玩遊戲；此外，您還可以鎖定 iPod 的螢幕。

設定和查看日期與時間

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iPod 的日期和時間會自動依據電腦的時鐘來設定，然而您也可以自行更改設定。

若要設定日期與時間選項：

- 1 選擇“設定” > “日期與時間”。
- 2 在下列的選項裡，選擇其中一個或多個選項：

| 若要 | 執行方式 |
|-------------|--|
| 設定時區 | 選擇“設定時區”，並從列表裡選擇一個時區。 |
| 設定日期與時間 | 選擇“設定日期與時間”。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更改選定的數值。按 Center（中央）來移到下一個數值。 |
| 以另一種格式來顯示時間 | 選擇“時間”，然後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切換 12 小時或 24 小時格式。 |
| 在標題列裡顯示時間 | 選擇“標題列顯示時間”，然後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來選擇“開啟”或“關閉”。這樣您就可以在 iPod 的任一個選單螢幕裡看到時間。 |

加入其他時區的時鐘

若要在 iPod 的螢幕上加入其他時區的時鐘：

- 1 選擇“附加功能”>“時鐘”。
- 2 選擇“新時鐘”。
- 3 選擇一個地區，然後選擇城市。

您所加入的時鐘會顯示在列表裡。最後加入的時鐘會顯示在最後一個。

若要刪除時鐘：

- 1 選擇時鐘。
- 2 選擇“刪除此時鐘”，並且在下一個螢幕裡選擇“刪除”以確認。

設定鬧鐘

您可以在 iPod 的任何一個時鐘裡設定鬧鐘。

若要啟用 iPod 的鬧鐘功能：

- 1 選擇“附加功能”>“時鐘”，然後選擇您要設定鬧鐘的時鐘。
- 2 選擇“鬧鐘”。
- 3 將鬧鐘設定為“開啟”。
- 4 選擇“時間”，然後設定您要啟動鬧鐘的時間。
- 5 選擇一種聲音。

如果您選擇“嗶聲”，鬧鐘會透過內置揚聲器發出聲音。如果您選擇播放列表，您必須將 iPod 連接到外接揚聲器或耳機才能聽到鬧鐘的聲音。

您會在已設定了鬧鐘的時鐘旁看到一個鐘形的圖像。

設定睡眠計時器

您可以設定 iPod 在播放音樂或幻燈片秀一段時間後自動關閉。

若要設定睡眠計時器：

- 1 選擇“附加功能”>“時鐘”，然後選擇一個時鐘。
- 2 選擇“睡眠計時器”，並選擇您要 iPod 播放音樂的時間長度。

當您設定好睡眠計時器之後，在 iPod 的“播放中的歌曲”螢幕上會出現一個時鐘圖像以及剩餘的分鐘數，直到 iPod 關閉為止。

使用碼錶功能

您可以在運動的時候使用碼錶的功能，以記錄整個過程經歷的時間；如果您是在運動場上跑步，您也可以記錄每一圈或每一段的時間。在您使用碼錶的同時，您也可以一邊播放音樂。

若要使用碼錶：

- 1 選擇“附加功能”>“碼錶”>“計時器”。
- 2 選擇“開始”來開始計時。
- 3 每跑完一圈（段）之後，選擇“計次”來記錄每一圈（段）的時間。
螢幕會顯示整個碼錶歷程的總時間和最後幾圈（段）的時間。
- 4 選擇“暫停”會停止整段時間和單圈（段）的計時，選擇“繼續”則可以繼續計時。
- 5 選擇“完成”來結束此段歷程的計時。

iPod 會儲存碼錶歷程的日期、時間和每一圈（段）的時間統計。

【注意】當您啟動了碼錶之後，只要您停留在“計時器”的螢幕裡，且計時器持續運行時，iPod 就會一直保持開啟的狀態。如果您啟動了碼錶之後又轉到別的選單裡，而 iPod 並沒有在播放音樂或視訊，經過幾分鐘後，iPod 會自動關閉，且碼錶也會停止計時。

若要檢視或刪除碼錶歷程：

- 1 選擇“附加功能”>“碼錶”。
- 已儲存的歷程列表會顯示在“計時”選單項目的下方。
- 2 選擇一個歷程來檢視其中資訊。
您會看到該歷程的日期和開始時間、歷程的時間總長，以及最短的一次、最長的一次、每次平均和最後幾圈（段）的時間。
 - 3 若要刪除歷程，請按一下 Center（中央）按鈕，然後選擇“刪除”。

玩遊戲

iPod 內建數種遊戲。

- 請選擇“附加功能”>“遊戲”，然後選擇您想要玩的遊戲。

鎖定 iPod 的螢幕

您可以設定一組密碼來鎖定 iPod，以免他人未經允許擅自使用。如果您鎖定了未連接電腦的 iPod，您必須輸入一組密碼來解鎖之後才能繼續使用。

【注意】這與 Hold（鎖定）按鈕的不同之處在於，Hold（鎖定）按鈕是為了防止不小心按到按鈕而啟動了 iPod。而密碼組的用途則在於避免其他人觀看您 iPod 螢幕上的內容。

若要設定 iPod 的密碼組：

- 1 請選擇“附加功能”>“鎖定螢幕”>“設定密碼組”。

2 在“輸入新密碼”螢幕裡輸入密碼的數字組合。

- 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第一個位置的數字。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確認您所選擇的數字，並移到下一個位置。
- 請使用相同的方式來設定密碼的其他數字。您可以使用“下一首 / 快轉”按鈕來移至下一個位置，和“上一首 / 倒轉”按鈕來移至前一個位置。在最後一個位置上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確認密碼組，並回到上一個螢幕。

完成之後會回到“鎖定螢幕”的畫面。

若要鎖定 iPod 的螢幕：

- 選擇“附加功能” > “鎖定螢幕” > “啟用螢幕鎖定” > “鎖定”。

如果您才剛剛設定好密碼組，您可以立即在螢幕上選擇“鎖定”的選項。只要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鎖定 iPod 即可。

- ▶ **提示：**您也可以將“鎖定螢幕”選單項目加到主選單裡，這樣就可以快速地鎖定 iPod 的螢幕。請參閱第 8 頁「在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

您可以用下列兩種方式來解除鎖定 iPod：

- 在 iPod 上使用 Click Wheel（點按式選盤）來選擇數字並輸入密碼組，然後按 Center（中央）按鈕來確認密碼組。如果您輸入錯誤的密碼組，密碼組會閃爍紅色。請再試一次。
- 將 iPod 連接到您最常搭配使用的電腦上，iPod 即會自動解鎖。

【注意】如果您嘗試了這些方法都還是無法解鎖 iPod，您可以回復 iPod。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以獲得更多資訊。

若要更改您已經設定好的密碼組：

- 1 請選擇“附加功能” > “鎖定螢幕” > “更改密碼組”。
- 2 在“輸入舊密碼”螢幕裡輸入現用的密碼組。
- 3 在“輸入新密碼”螢幕裡輸入新的密碼組。

【注意】如果您忘記了現用的密碼組，只有回復 iPod 軟體才可以清除原有的密碼，並輸入新的密碼。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以獲得更多資訊。

同步通訊錄、行事曆和待辦事項列表

您的 iPod 可以儲存聯絡資訊、行事曆與待辦事項，讓您能夠在行動時檢視重要資訊。

若您使用的是 Mac OS X v10.4 或以上版本，可以透過 iTunes 來和 iPod 同步您的“通訊錄”聯絡資訊和 iCal 行事曆資訊。若您是使用任一早於 10.4 版的 Mac OS X，您就可以使用 iSync 來同步您的資訊。使用 iSync 來同步資訊需要 iSync 1.1 或以上版本，以及 iCal 1.0.1 或以上版本。

若您是使用 Windows 2000 或 Windows XP，並且您是使用 Outlook Express 或 Microsoft Outlook 2003 或以上版本來儲存您的聯絡資訊，那麼您就可以使用 iTunes 來和 iPod 同步聯絡資訊。如果您是使用 Microsoft Outlook 2003 或以上版本來儲存行事曆，您也可以在上同步行事曆資訊。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或行事曆資訊（使用 Mac OS X v10.4 或以上版本）：

- 1 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
- 2 在 iTunes 裡選擇“來源”列表內的 iPod，並按一下“選項”按鈕。



“選項” 按鈕

- 3 請執行以下其中一項作業：
 -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請按“聯絡資訊”一下，然後再按一下“同步“通訊錄”的聯絡資訊”並選擇某個選項：
 - 若要自動同步所有的聯絡資訊，請選擇“同步所有聯絡資訊”。
 - 若要自動同步所選的聯絡資訊群組，請選擇“僅更新所選的群組”，然後再勾選您要更新的群組旁的註記框。

在您按一下“好”之後，iTunes 會用您指定的“通訊錄”聯絡資訊來更新 iPod 上的資訊。如果聯絡資訊裡包含照片，那麼照片也會拷貝到 iPod 裡。當您在 iPod 上檢視聯絡資訊時，您也會看到照片。

- 若要同步行事曆，請按一下“行事曆”，接著按一下“同步 iCal 行事曆”，然後選擇一個選項：
 - 若要自動同步所有的行事曆，請選擇“同步所有行事曆”。
 - 若要自動同步所選的行事曆，請選擇“僅同步所選行事曆”，然後再勾選您要更新的行事曆旁的註記框。

在您按一下“好”之後，iTunes 會用您指定行事曆來更新 iPod 上的資訊。

若要使用 Mac 和 iSync（搭配早於 Mac OS X v10.4 的版本）來同步聯絡資訊和行事曆：

- 1 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

- 2 打開 iSync 並選擇 “裝置” > “加入裝置...”。您只要在第一次於 iSync 裡使用 iPod 時執行此步驟一次即可。
- 3 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 “立即同步”。iSync 會將資訊從 iCal 和 Mac OS X “通訊錄” 下載到您的 iPod 上。

下次當您想要同步 iPod 時，只要打開 iSync 並按一下 “立即同步” 即可。您也可以選擇在連接 iPod 時自動進行同步。

【注意】 iSync 會從您的電腦將資訊下載到 iPod 上。您無法使用 iSync 將資訊從 iPod 載入到電腦上。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或行事曆（使用 Windows 的 Microsoft Outlook 或 Outlook Express）：

- 1 將 iPod 連接到您的電腦上。
- 2 在 iTunes 裡選擇 “來源” 列表內的 iPod，並按一下 “選項” 按鈕。



“選項” 按鈕

- 3 請執行以下其中一項作業：
 - 若要同步聯絡資訊，請按一下 “聯絡資訊” 按鈕，接著勾選 “同步通訊錄的聯絡資訊” 註記框，並從彈出式選單裡選擇 Microsoft Outlook（如果可選擇此項目的話）或 Outlook Express。然後選擇您想要傳送的聯絡資訊。
 - 若要同步行事曆（如果您是使用 Microsoft Outlook），請按一下 “聯絡資訊” 按鈕，然後勾選 “同步 Microsoft Outlook 行事曆” 註記框。

您也可以手動將聯絡資訊和行事曆下載到 iPod 上。必須啟用 iPod 的外接硬碟功能（請參閱第 45 頁 「將 iPod 做為外接硬碟使用」）。

若要以手動方式下載聯絡資訊：

- 1 連接 iPod 並打開您喜好的電子郵件或通訊錄應用程式。可使用 Palm Desktop、Microsoft Outlook、Microsoft Entourage 和 Eudora 等應用程式來下載聯絡資訊。
- 2 請將聯絡資訊從應用程式的通訊錄中拖到 iPod 的 Contacts 檔案夾內。
某些情況下，您可能必須輸出聯絡資訊，然後將輸出的檔案拖移到 iPod 的 Contacts 檔案夾裡。請參閱電子郵件或通訊錄應用程式的說明文件。

若要以手動方式下載約會和其他行事曆事件：

- 1 從任何使用標準 iCalendar 格式（副檔名為 .ics）或是 vCal 格式（副檔名為 .vcs）的行事曆應用程式裡輸出行事曆。
- 2 將檔案拖到 iPod 的 Calendars 檔案夾內。

【注意】 您無法以手動的方式將待辦事項列表下載到 iPod 上。

若要在 iPod 上檢視聯絡資訊：

- 選擇 “附加功能” > “通訊錄”。

若要檢視行事曆：

- 選擇 “附加功能” > “行事曆”。

若要檢視待辦事項：

- 選擇 “附加功能” > “行事曆” > “待辦事項”。

儲存和閱讀備忘錄

您可以在 iPod 上儲存和閱讀備忘錄。若要執行此功能，必須先啟用外接硬碟的功能（請參閱第 45 頁）。

- 1 在任何一種文書處理應用程式中，將文件儲存為純文字檔案（.txt）。
- 2 將檔案置於 iPod 的 Notes 檔案夾內。

若要閱讀備忘錄：

- 選擇 “附加功能” > “備忘錄”。

收錄語音備忘錄

您可以使用選購的 iPod 相容麥克風（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來收錄語音備忘錄。您可以將語音備忘錄儲存在 iPod 內並且將它們載入到電腦上。為了節省空間，您可以設定 iPod 以 “單聲道” 的品質（22 kHz，單聲道）來進行錄音；或者也可以用 “立體聲” 的品質（44.1 kHz，立體聲）來進行錄音，以獲得更好音質。

若要收錄語音備忘錄：

- 1 將麥克風連接到 iPod 的 Dock 接頭埠上。
- 2 將 “品質” 設定為 “單聲道” 或 “立體聲”。
- 3 若要開始收錄，請按一下 “收錄”。
- 4 讓麥克風與嘴巴相距幾英吋，然後開始說話。若要暫停收錄，請按 “暫停”。
- 5 收錄完成後，請選擇 “停止並儲存”。所儲存的收錄內容會依日期和時間排列。

若要播放收錄的內容：

- 選擇 “附加功能” > “語音備忘錄”，並選擇收錄的內容。

【注意】 只有在連接了麥克風之後才會顯示 “語音備忘錄” 選單項目。

若要將語音備忘錄下載到電腦上：

語音備忘錄會以 WAV 檔案的格式儲存在 iPod 的 Recordings 檔案夾裡。如果您啟用了 iPod 的硬碟功能，您就可以拖移檔案夾裡的語音備忘錄來進行拷貝。

如果您的 iPod 是設定成自動更新歌曲（請參閱第 21 頁「自動更新 iPod」），而且您已經收錄了語音備忘錄，則當您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時，語音備忘錄會自動下載到 iTunes 的播放列表裡。您會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看到新的“語音備忘錄”播放列表。

認識 iPod 的配件

iPod 隨附了幾種配件，其他的配件都可以從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上購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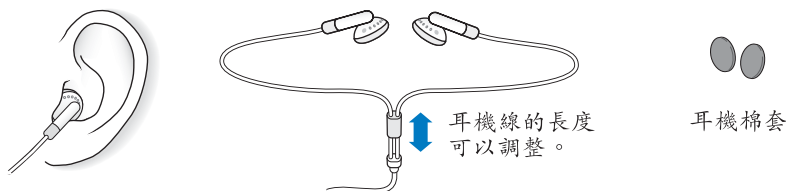
若要購買 iPod 的配件，請前往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

可用的配件包含：

- iPod Radio Remote（收音機線控器）
- iPod Universal Dock（底座）
- iPod Camera Connector（相機接頭）
- iPod AV Cable（AV 接線）
- iPod USB Power Adapter（USB 電源轉換器）
- iPod In-Ear Headphones（耳塞式耳機）
- World Travel Adapter Kit（旅行套件）
- 協力廠商製造的配件，例如揚聲器、耳機、置放盒、麥克風、車用立體聲轉換器和電源轉換器等

若要使用耳戴式耳機：

- 將耳機插入“耳機”埠。如果您喜歡的話，可以將耳機棉套裝在耳機上。然後如圖示一般，將耳機放入耳朵裡。



警告 使用耳機時如果音量過大，可能會導致永久性的聽力受損。如果您長時間在高音量的狀態下聆聽，或許會因為習慣了高音量而認為這是正常的音量，但這還是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如果您出現了耳鳴或聽不清楚的現象，請立即停止使用，並儘速就醫檢查聽力。音量愈大，就愈容易也愈快導致聽力受損。要保護您的聽力，請參考以下來自專家的建議：

- 若要以較大的音量來使用耳機時，請務必限制使用的時間。
- 請避免用調高音量的方式來阻絕外界環境的雜音干擾。
- 如果您無法聽到週遭其他人在對您說話時，請調低音量。

如需在 iPod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27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iPod 的大部份問題都可以依照本章內容的指示來快速地解決。

重置、重新嘗試、重新啟動、重新安裝、回復

若您在使用 iPod 時遇到問題，請記住下面五項基本建議。若其中一項動作不能幫助您解決問題，請繼續閱讀以獲得特殊問題的解決方案。

- **重置 iPod**。請參閱以下的「一般建議」。
- 如果您無法在 iTunes 裡看到 iPod，請**重新嘗試**連接另一個 USB 埠。
- **重新啟動**電腦，並且確認您已經安裝了最新的軟體更新。
- 從網路下載最新版本的 iPod 和 iTunes 軟體，並且**重新安裝**。
- **回復 iPod**。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一般建議

iPod 大部份的問題都能夠透過重置來加以解決。

若要重置 iPod：

- 1 切換 Hold（鎖定）開關至開啟狀態然後再關閉（先切至 Hold，然後再關閉）。
- 2 同時按住“選擇”和 Center（中央）按鈕至少 6 秒鐘直到 Apple 標誌出現為止。

如果您的 iPod 無法開啟或沒有回應

- 確定 Hold（鎖定）開關為停用狀態。
- 若此方法無效，請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的 USB 或 FireWire 埠。iPod 電池可能需要重新充電。
- 若此方法無效，您可能需要重置 iPod。
- 若此方法無效，您可能需要回復 iPod 軟體。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如果您要中斷 iPod 的連線，但看到“請勿中斷連接”的訊息

- 如果 iPod 正在下載音樂，請等待下載完成。
- 在 iTunes 的“來源”列表中選擇 iPod，然後按一下“退出”按鈕。
- 如果 iPod 已經從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消失，但您還是在 iPod 的螢幕上看到“請勿中斷連接”的訊息，請直接中斷連接 iPod。
- 如果 iPod 沒有從 iTunes 的“來源”列表裡消失，請將 iPod 的圖像從桌面拖移到“垃圾桶”裡（如果您是使用 Mac），或是在工作列裡按一下“安全地移除硬體”圖像，然後再選擇 iPod（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如果您仍看到“請勿中斷連接”的訊息，請重新啟動電腦並再次退出 iPod。

如果您的 iPod 無法播放音樂

- 確定 Hold（鎖定）開關為停用狀態。
- 確定耳機的接頭已經完全插入到底。
- 確定已調整到適當的音量。如果您在音量調節桿的右側看到一個鎖頭圖像，即表示 iPod 已經設定了最大音量限制。您可以選擇“設定”>“音量限制”來更改或刪除音量限制的設定。請參閱第 27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
- 若此方法無效，請按“播放/暫停”按鈕。iPod 可能已經暫停播放。
- 確定您使用的是 iTunes 6.0.2 或以上版本（包含在 iPod 光碟上或請參訪 www.apple.com/itunes 網站）。使用之前版本的 iTunes 從 iTunes Music Store 購買的歌曲無法在 iPod 上播放，您必須升級 iTunes 並且重新下載這些歌曲才可以。
- 如果您是使用 iPod Dock，請確定 iPod 已經穩固地放置在 Dock 上，並確定所有的接線已經正確連接。
- 如果您是使用 Dock Line Out 埠，請確定您的外接揚聲器或立體音響已經開啟並且運作正常。

如果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但沒有任何反應

- 請確定您已經安裝了 iPod 光碟上的軟體。
- 請試著連接電腦上的其他 USB 埠。

【注意】 建議您在 USB 2.0 埠上使用 iPod。USB 1.1 的速度比 USB 2.0 慢許多。如果您的 Windows PC 上沒有 USB 2.0 埠，在某些情況下，您可以購買 USB 2.0 卡來安裝。如需更多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 網站。

若要替電池充電，您必須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的高電力 USB 埠或 FireWire 埠。如果您將 iPod 連接到鍵盤上的 USB 埠，這樣無法替電池充電。若使用選購的 iPod Dock Connector to FireWire Cable 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這樣只能用來替 iPod 充電。iPod 不支援透過 FireWire 埠進行充電。

- 可能需要重置 iPod（請參閱第 55 頁）。

- 如果 iPod 電力嚴重不足，而您將它連接到 USB 埠上，則可能要先充電達 30 分鐘之後才能將其開啟。在充電時，顯示器可能會維持 30 分鐘不顯示畫面的狀態。讓 iPod 保持連接，直到充飽足夠的電力為止。如果您有 iPod USB Power Adapter（需另外購買），您可以用它來快速地替 iPod 充電。
- 如果您要使用 iPod Dock Connector to USB 2.0 Cable 來將 iPod 連接到可攜式或膝上型電腦，在連接 iPod 之前請先將電腦接上電源。
- 確定您擁有符合要求的電腦與軟體。請參閱第 59 頁「如果您想要再次檢查系統需求」。
- 檢查接線的連線狀態。拔下兩端的接線並確定 USB 埠中沒有異物。然後再將接線插上，並確定連接牢固。請確定接線的接頭方向正確。接頭只能單向插入。
- 若上述方法無效，請重新啟動您的電腦。
- 若此方法無效，您可能需要重新安裝 iPod 的軟體。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注意】 您只能使用 iPod Dock Connector to FireWire Cable 來替 iPod 充電，您無法用它來下載歌曲和其他音訊檔案。

在 iPod 螢幕上看到帶有驚嘆號的檔案夾



- 可能需要重置 iPod（請參閱第 55 頁）。
- 若此方法無效，您可能必須將 iPod 的電池重新充電。請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開始替電池充電。若您仍看到此檔案夾，請再一次重置 iPod。
- 若此方法無效，您可能必須用最新版的軟體來更新或回復 iPod。請確定您已經從 iPod 光碟安裝軟體，或前往 www.apple.com.tw/ipod 網站取得最新版本的軟體。請依照第 61 頁的指示更新或重置 iPod 軟體。

如果在使用 USB 2.0 時歌曲或資料的下載速度降低

- 如果您使用 USB 2.0 來下載大量的歌曲或資料，而 iPod 的電池電量不足，此時 iPod 會進入省電模式。下載速度也會降低許多。
- 如果您想以更快的速度進行下載，您可以先停止下載，繼續連接 iPod 來進行充電，或者使用選購的 iPod USB 2.0 Power Adapter 來連接 iPod。先讓 iPod 充電約一個小時，然後再繼續下載音樂。

如果您無法將歌曲或其他項目下載到 iPod 上

可能歌曲的編碼不是 iPod 所支援的格式。iPod 支援以下的音訊檔案格式。這些都包含了有聲書和 podcast 的格式：

- AAC (M4A、M4B、M4P) (最高可達 320 kbps)
- Apple Lossless (一種高品質的壓縮格式)
- MP3 (最高可達 320 kbps)
- MP3 變動位元速率 (VBR)
- WAV
- AA (audible.com 有聲文字，格式 2、3 和 4)
- AIFF

使用 Apple Lossless 格式編碼的歌曲其音質與光碟歌曲完全相同，但其大小約只有 AIFF 或 WAV 格式編碼之歌曲的一半。而使用 AAC 或 MP3 格式編碼的歌曲可以節省更多的空間。當您使用 iTunes 從光碟輸入音樂時，系統是預設使用 AAC 格式來轉換檔案。

使用 Windows 版的 iTunes，您可以將未受保護的 WMA 檔案轉換成 AAC 或 MP3 格式。如果您的音樂資料庫是使用 WMA 格式編碼，這樣將會更有用處。

iPod 不支援 WMA、MPEG Layer 1、MPEG Layer 2 音訊檔案或 audible.com 格式 1。

如果您的 iTunes 裡有 iPod 不支援的歌曲，您可以將其轉換為 iPod 支援的格式。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

如果您不小心將 iPod 設定為您不懂的語言

您可以重置語言設定。

- 1 按住 Menu (選單) 按鈕直到主選單出現為止。
- 2 選擇第五個選項 (“設定”)。
- 3 再選擇最後一個選項 (Reset All Settings)。
- 4 選擇第二個選項 (Reset) 然後選擇一種語言。

iPod 的其他設定 (如歌曲重複播放) 也會被重置。

【注意】 若您在 iPod 的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請參閱第 8 頁「在主選單裡加入或刪除選項」），“設定”選項可能會位於不同的位置。如果您找不到 Reset All Settings 的選項，您可以將 iPod 回復成原有的狀態，然後選擇一種您能瞭解的語言。請參閱第 61 頁「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如果您無法直接從數位相機下載照片

- 請確定您備有 iPod Camera Connector（可在 www.apple.com.tw/store/ 網站購買）和 USB 規格的數位相機。
- 如果您的數位相機未附有 USB 接線，您必須購買一條 USB 接線。請參訪數位相機製造商的網站，以查詢相容的接線。
- 如果還是無法下載照片，請確定您已經開啟了數位相機的電源，並且已設定了用以傳輸照片的正確模式。請參閱數位相機所提供的說明文件。亦請確認接線已經牢固地接上數位相機和相機的接頭。

無法在電視上觀看視訊或照片

- 如果您是直接從數位相機或讀卡器來將照片下載到 iPod 裡，您就無法在電視上以幻燈片秀的方式來檢視這些照片。您必須先將照片從數位相機傳輸到電腦裡，然後再使用 iTunes 將照片下載到 iPod 上。
- 您必須使用專為 iPod 設計的 RCA 類型接線（例如 iPod AV Cable）才能將 iPod 連接到電視上。其他相似的 RCA 類型接線無法使用。
- 請確定您的電視已經設定為顯示正確輸入來源的影像（請參閱電視機隨附的文件以獲得更多資訊）。
- 請確定所有接線都已正確連接（請參閱第 36 頁「在已連接 iPod 的電視上觀賞視訊」）。
- 請確定 iPod AV Cable 的黃色端子已連接到電視的視訊埠。
- 如果您要觀看視訊，請選擇“視訊” > “視訊設定”，並將“TV 輸出”設定為“開啟”，然後再試一次。如果您要觀看幻燈片秀，請選擇“照片” > “幻燈片秀設定”，並將“TV 輸出”設定為“開啟”，然後再試一次。
- 若此方法無效，請選擇“視訊” > “視訊設定”（針對視訊），或選擇“照片” > “幻燈片秀設定”（針對幻燈片秀），然後根據您的電視種類，將“TV 信號”設定為 PAL 或 NTSC。或同時試試這兩種設定。

如果您想要再次檢查系統需求

若要使用 iPod，您必須配備：

- 以下電腦設定的其中之一：
 - 配備 USB 埠的 Macintosh（建議使用 USB 2.0）
 - 配備 USB 或已安裝 USB 卡的 Windows PC（建議使用 USB 2.0）

- 以下的操作系統其中之一：Mac OS X v10.3.9 或以上版本、Windows 2000（已安裝 Service Pack 4 或以上版本）或 Windows XP Home 或 Professional（已安裝 Service Pack 2 或以上版本）
- iTunes 6.0.2 或以上版本（iTunes 包含在 iPod 光碟裡）
- QuickTime 7.0.4
- iPod 軟體（包含在 iPod 光碟裡）

如果您的 Windows PC 上沒有高電力 USB 埠，您可以購買 USB 2.0 卡來安裝。如需更多關於接線和相容 USB 卡的資訊，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 網站。



高電力 USB 2.0 埠

【注意】 您可以將 iPod 連接到 FireWire (IEEE 1394) 埠來進行充電，但您無法使用 FireWire 埠來傳輸音樂和其他音訊檔案。



6 針 FireWire 400 埠
(IEEE 1394)

此外，在 Macintosh 上，建議使用 iPhoto 4.0.3 或以上版本來將照片和相簿下載到 iPod。此軟體可自由選用。您的 Mac 上可能已經安裝 iPhoto 了。檢查“應用程式”檔案夾。若您已安裝 iPhoto 4，您可以選擇“蘋果 (🍏)” > “軟體更新…”來進行更新。

在 Windows PC 上，iPod 能夠自動由 Adobe Photoshop Album 2.0 或以上版本，以及 Adobe Photoshop Elements 3.0 或以上版本輸入照片集，您可以在 www.adobe.com 網站上找到上述軟體。此軟體可自由選用。

同時在 Macintosh 和 Windows PC 上，iPod 都可以從您電腦硬碟的檔案夾裡輸入數位照片，也可以直接從大部分的數位相機裡輸入照片（必須使用選購的 iPod Camera Connector）。

如果您要在 Mac 和 Windows PC 上使用 iPod

如果您是在 Mac 上使用 iPod 並且也想在 Windows PC 上使用 iPod（反之亦然），您必須使用“iPod 更新程式”（請參閱下方「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來回復 iPod 的軟體，以便在另一台電腦上使用。回復 iPod 的軟體會刪除 iPod 上的所有資料（包含所有歌曲）。

在未刪除 iPod 上的所有資料之前，您不可以將在 Mac 上使用的 iPod 切換到 Windows PC 上來使用（反之亦然）。

如果您鎖定了 iPod 的螢幕之後無法解鎖

一般而言，如果您可以將 iPod 連接到授權使用的電腦上，iPod 就會自動解鎖。如果您無法連接被授權與 iPod 一起使用的電腦，您就無法將 iPod 連接到其他的電腦上，並使用“iPod 更新程式”來回復 iPod 的軟體。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下一個章節。

如果您想更改螢幕鎖定的密碼組，但您忘記了現用的密碼組，您必須回復 iPod 軟體，並且設定一個新的密碼組。

更新與回復 iPod 軟體

您可以使用“iPod 更新程式”來更新或回復您的 iPod 軟體。Apple 會定期更新 iPod 的軟體以改進執行效率與增加新功能。建議您使用最新的軟體來更新您的 iPod。也可以回復軟體，這樣會讓 iPod 回復為原始的狀態。

- 如果您選擇更新，這樣只會更新軟體，原有的設定和歌曲並不會受到影響。
- 如果您選擇回復，則 iPod 上的所有資料（包含歌曲、檔案、聯絡資訊、照片、行事曆和其他資料）都會被刪除。iPod 所有的設定值都會回復成出廠時的狀態。

若要使用最新版本的軟體來更新或回復 iPod：

- 1 請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ipod 網站並下載最新的“iPod 更新”。此更新程式內含所有 iPod 機型的最新軟體。
- 2 按兩下軟體安裝檔案，並依照螢幕上的指示來安裝 iPod 更新。
- 3 將 iPod 連接到電腦上並打開 iTunes。“iPod 更新程式”會自動開啟。

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 且“iPod 更新程式”並沒有自動開啟，您可以選擇“開始”>“所有程式”>iPod，來找出更新程式。

- 4 依照螢幕上的指示進行，以更新或重新安裝 iPod 的軟體。

如果您使用“iPod 更新程式”，但更新程式無法辨識出 iPod 已經連接到電腦上了，請重置 iPod（請參閱第 55 頁）。

如果您要回復 iPod 軟體，但您無法連接 Internet，您仍可以使用在您從 iPod 光碟上安裝軟體時就已經安裝在電腦上的“iPod 更新程式”。

若要使用 iPod 光碟隨附的 “iPod 更新程式” 來重新安裝 iPod 軟體：

- 如果您是使用 Mac，您可以在 “應用程式 / 工具程式 / iPod 軟體更新程式” 裡找到 “iPod 更新程式”。
- 如果您是使用 Windows PC，您可以選擇 “開始” > “所有程式” > iPod，來找出 “iPod 更新程式”。

【注意】 更新程式的日期會顯示在檔案名稱內，因此，如果您有一個以上的更新程式時，請確認您是使用最新的版本。

瞭解如何清潔您的 iPod，以及安全處理事項。

安全設定指示

在設定和使用 iPod 時，請記住下列事項：

- 將這些說明文件置於隨手可取得的地方，以便您或其他人隨時參考。
- 請遵守所有關於 iPod 的指示和警告事項。

警告 電器用品若使用不當可能會發生危險。使用此種或類似產品時，必須有成年人在旁指導監督。請勿讓兒童接觸任何電器產品的內部組件，也不要讓他們處理接線。

安全、清潔和保管的一般指示

若要

執行方式

安全使用您的 iPod

請小心注意，不要摔落您的 iPod。如果您擔心機體刮傷，您可以使用隨附的保護套，或選購其他的保護套。

警告 iPod 內含敏感的元件，其中包含硬碟以及充電式的電池。請注意不要摔落、扳折或碰撞 iPod，以免造成損毀。

安全使用耳機

不建議您在駕駛車輛時使用耳機，此種行為在部份地區可能是違法的。開車時請小心專注。若您在駕駛任何種類的車輛或從事任何需要專注精神的活動時發現聆聽 iPod 會分散注意力，請立即停止使用。

| 若要 | 執行方式 |
|-------------------|--|
| 避免聽力受損 | <p>請將 iPod 音量調整至適當的大小。如果出現耳鳴的現象，請馬上降低音量或停止使用 iPod。若要瞭解如何在 iPod 上設定最大音量限制，請參閱第 27 頁「設定最大音量限制」。</p> <p>警告 使用耳機時如果音量過大，可能會導致永久性的聽力受損。如果您長時間在高音量的狀態下聆聽，或許會因為習慣了高音量而認為這是正常的音量，但這還是會對您的聽力造成損害。如果您出現了耳鳴或聽不清楚的現象，請立即停止使用，並儘速就醫檢查聽力。音量愈大，就愈容易也愈快導致聽力受損。要保護您的聽力，請參考以下來自專家的建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若要以較大的音量來使用耳機時，請務必限制使用的時間。 • 請避免用調高音量的方式來阻絕外界環境的雜音干擾。 • 如果您無法聽到週遭其他人在對您說話時，請調低音量。 |
| 正確使用接頭和傳輸埠 | <p>請勿強行將接頭插入傳輸埠中。若接頭和傳輸埠無法順利接合，則此組接頭和傳輸埠可能不相符。請確定接頭是對應此埠，並且以正確的方向將接頭插入埠中。</p> |
| 減少發生電擊或造成傷害的機會 | <p>請勿在靠近液體（例如雨天、飲料或水盆）的環境裡使用 iPod。請小心不要將食物或液體潑灑在 iPod 上。若發生上述狀況，請在清潔 iPod 之前先拔下電源。如果液體濺入機體，您可能必須將 iPod 送到 Apple 授權的服務供應商進行維修。</p> <p>警告 請讓您的 iPod 遠離水或其它潮濕的地方。</p> |
| 維修 iPod | <p>如果需要維修服務的相關資訊，請參閱第 65 頁「其他相關內容、服務和技術支援資訊」。</p> <p>警告 請勿自行維修。請勿嘗試打開 iPod、解體或拆卸電池。這樣可能有觸電的危險，並使產品的保固失效。本產品沒有使用者可以自行維修的組件。</p> |
| 清潔 iPod 的外部 | <p>請先確定 iPod 已經關機並拔掉電源。使用微濕、柔軟且不會產生綿絮的布料輕輕擦拭。並避免讓機身的開口處受潮。請勿使用噴霧劑、溶劑、酒精或研磨劑。</p> |
| 請在適當的溫度環境下保存 iPod | <p>請在溫度介於攝氏 0 度至 35 度（華氏 32 度至 95 度）的地方操作 iPod。若將 iPod 放置在低溫環境中，可能會暫時縮短其可播放的時間長度。</p> <p>請將 iPod 存放在溫度介於攝氏 -20 度至 45 度（華氏 -4 度至 113 度）的地方。請勿將 iPod 置於車內，因為長時間停靠的車內其溫度會高於存放溫度所允許的範圍。</p> <p>【注意】 當您在使用 iPod 或進行充電時，機殼底部產生微熱是正常的現象。iPod 的機殼底部就像是一個散熱板，將機體內部產生的熱量散發出去。</p> |

在螢幕輔助說明和網路上有更多使用 iPod 的相關資訊。

下方表格說明了如何取得更多 iPod 相關的軟體與服務資訊。

| 若要瞭解 | 執行方式 |
|-----------------------------------|---|
| 服務與支援、討論區以及 Apple 軟體下載 | 請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ipod 網站。 |
| 最新的教學指南，以及如何充分運用 iPod 來體驗音樂的提示與技巧 | 請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ipod/howto 網站。 |
| 使用 iTunes | 打開 iTunes 並選擇“輔助說明” > “iTunes 和 Music Store 輔助說明”。如需線上 iTunes 教學指南（僅部分國家和地區可以使用），請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itunes 網站。 |
| 使用 iPhoto（在 Max OS X 裡） | 打開 iPhoto 並選擇“輔助說明” > “iPhoto 輔助說明”。 |
| 使用 iSync（在 Max OS X 裡） | 打開 iSync 並選擇“輔助說明” > “iSync 輔助說明”。 |
| 使用 iCal（在 Max OS X 裡） | 打開 iCal 並選擇“輔助說明” > “iCal 輔助說明”。 |
| iPod 的最新資訊 | 請前往 www.apple.com.tw/ipod 網站。 |
| 註冊 iPod | 若您從 iPod 光碟安裝軟體時沒有進行註冊，可前往 www.apple.com.tw/register 網站。 |
| 尋找 iPod 的產品序號 | 請查看 iPod 的背面，或選擇“設定” > “關於”。 |
| 取得保固服務 | 請先依照本手冊中的說明指示、螢幕輔助說明和線上資源，然後前往 www.apple.com/support 網站。 |

Communications Regulation Information

FCC Compliance Statement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See instructions if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V reception is suspected.

Radio and TV Interference

This computer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frequency energy. If it is not installed and used properly—that is,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Apple’s instructions—it may cause interference with radio and TV reception.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in accordance with the specifications in Part 15 of FCC rules. These specification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such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You can determine whether your computer system is causing interference by turning it off. If the interference stops, it was probably caused by the computer or one of the peripheral devices.

If your computer system does cause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V reception,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using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Turn the TV or radio antenna until the interference stops.
- Move the computer to one side or the other of the TV or radio.
- Move the computer farther away from the TV or radio.
- Plug the computer in to an outlet that is on a different circuit from the TV or radio. (That is, make certain the computer and the TV or radio are on circuits controlled by different circuit breakers or fuses.)

If necessary, consult an Apple-authorized service provider or Apple. See the service and support information that came with your Apple product. Or, consult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additional suggestions.

Important: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to this product not authorized by Apple Computer, Inc. could void the EMC compliance and negate your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product.

This product was tested for EMC compliance under conditions that included the use of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Apple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between system components.

It is important that you use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between system components to reduce the possibility of causing interference to radios, TV sets, and other electronic devices. You can obtain 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and the proper shiel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through an Apple Authorized Reseller. For non-Apple peripheral devices, contact the manufacturer or dealer for assistance.

Responsible party (contact for FCC matters only): Apple Computer, Inc. Product Compliance, 1 Infinite Loop M/S 26-A, Cupertino, CA 95014-2084, 408-974-2000.

Industry Canada Statement

This Class B device meets all requirements of the Canadian interference-causing equipment regulations.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respecte toutes les exigences du Règlement sur le matériel brouilleur du Canada.

VCCI Class B Statement

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について

この装置は、情報処理装置等電波障害自主規制協議会 (VCCI) の基準に基づくクラス B 情報技術装置です。この装置は家庭環境で使用されることを目的としていますが、この装置がラジオやテレビジョン受信機に近接して使用されると、受信障害を引き起こすことがあります。

取扱説明書に従って正しい取扱をしてください。

European Community

Complies with European Directives 72/23/EEC and 89/336/EEC.



處理和回收資訊

您的 iPod 內含電池。請依照您所在地區的環保法規和指示來處理 iPod。

如需更多 Apple 回收政策的相關資訊，請前往網站 www.apple.com/environment/summary.html。

Deutschland: Dieses Gerät enthält Batterien. Bitte nicht in den Hausmüll werfen. Entsorgen Sie dieses Gerätes am Ende seines Lebenszyklus entsprechend der maßgeblichen gesetzlichen Regelungen.

Nederlands: Gebruikte batterijen kunnen worden ingeleverd bij de chemokar of in een speciale batterijcontainer voor klein chemisch afval (kca) worden gedeponneerd.



台灣：



廢電池請回收

European Union—Disposal Information: This symbol means that according to local laws and regulations your product should be disposed of separately from household waste. When this product reaches its end of life, take it to a collection point designated by local authorities. Some collection points accept products for free. The separate collection and recycling of your product at the time of disposal will help conserve natural resources and ensure that it is recycled in a manner that protects human health and the environment.



Apple 與環境保護

Apple 深切地體認到減低電腦操作和產品對環境所造成的負擔是我們責無旁貸的企業使命。

如需相關資訊，請前往網站

www.apple.com/environment/summary.html。

© 2006 Apple Computer, Inc. 保留一切權利。Apple、蘋果、Apple 標誌、FireWire、iCal、iLife、iPhoto、iPod、iTunes、Mac、Macintosh 和 Mac OS 都是 Apple Computer,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商標。Finder、FireWire 標誌和 Shuffle 是 Apple Computer, Inc. 的商標。Apple Store 和 iTunes Music Store 是 Apple Computer, Inc. 在美國及其他國家和地區註冊的服務標誌。此處提及的其他公司和產品名稱為其所屬公司的商標。

所提及之協力廠商產品僅供參考之用途，並不代表對其之保證或推薦。Apple 對於這些產品的執行效能或使用不負任何責任。如有任何的認知、合約或保固的問題，皆直接歸屬於製造商和個別使用者雙方。Apple 已儘力確保本手冊的內容正確無誤。Apple 對於任何印刷或文字上的錯誤概不負責。

本手冊所述產品其內含之技術是受到某些美國專利法以及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和其他權利所有者所持有的智慧財產權法所保護。使用此受著作權法保護的技術需得到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的授權，並僅限於家庭使用或其他有限的觀看用途，除此之外，均需得到 Macrovision Corporation 的授權使用。禁止反向工程及拆解。

美國裝置專利法編號 4,631,603、4,577,216、4,819,098 以及 4,907,093，僅授權供有限之觀看用途。

TA019-0690/3-2006